

股票代號：2419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刊印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可至下列網站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周暘智

職稱：總經理

連絡電話：(03)578-6658

電子郵件：ir@hitrontech.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許裕發(暫代)

職稱：財會主管

連絡電話：(03)578-6658

電子郵件：ir@hitronte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一路 1-8 號

電話：(03)578-6658

越南廠：No.15, Road No.17, VSIP Hai Phong Township, Industrial and Service Park,
Thuy Nguyen Ward, Hai Phong City, Vietnam

電話：(0225)229938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址：<https://www.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吳俊源會計師、鄭安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s://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s://www.hitrontech.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參、募資情形	41
肆、營運概況	4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8
陸、特別記載事項	7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14 年仍受市場需求尚未恢復及庫存去化不足的影響，我們在美國、歐洲及亞洲市場皆有衰退，其中主要的運營商及服務供應商持續進行庫存去化導致上半年出貨持續放緩，在北美和歐洲市場雖然在網路及通訊基礎建設有持續進行相關佈建，但是在終端用戶數上並沒有明顯成長。在中南美洲市場，除了市場需求減緩的影響，也面臨去化庫存的壓力，雖然營業額較前一年增加但並未帶來獲利提昇。仲琦在 114 年持續消化成品庫存，總結仲琦 114 年營收為新台幣 88.80 億元，毛利率略低於去年。從各營業區域來看，北美市場仍然是我們最大的營收來源，佔 75% 的收入，其次是亞太地區，佔比約 12%，CALA 中南美洲佔 10%，歐洲佔 3%。

因應運營商開始導入光纖網路的建置以及提升家庭寬頻網路的需求，我們加快在產品方面的佈局，隨著光纖產品被多數電信運營商大量應用及部署，MSO 也開始利用光纖產品具更高的頻寬和更低的成本部署優勢開始進行區域性的網路佈建，仲琦持續開發 10G PON 相關產品解決方案，延續我們 10G 光纖 ONU 產品被美國前兩大的 MSO 之一採用並開始大量出貨，我們也進入加拿大及亞太地區的運營商供應鏈。除此之外，仲琦也在北美及歐洲市場推出了 5G 產品解決方案，提供 5G FWA 行動網路解決方案並結合家庭閘道器提供運營商完整的家庭寬頻網路服務方案，結合最新的 DOCSIS 4.0 及 WiFi7 產品，我們除了深耕原有的 MSO 市場，並且整合光纖網路產品 ONU、5G FWA 行動網路新產品以及 WiFi7 無線網路閘道器等，積極擴大我們的產品線並且將帶領仲琦進入電信運營商市場並擴大商機。

透過集團的整合效益讓我們在營運方面有更好的優勢，有更具競爭力的製造成本及更好的製造效率，同時在採購成本上也更具競爭力。今年目標除了持續減少庫存同時發揮整合的綜效及強化成本競爭力，並藉由多項新產品的開發積極拓展市場，讓我們加快轉型的成效。除了纜線路由器 DOCSIS 相關產品線我們也陸續開發光纖及無線路由器、延伸器等多個產品線，為了增加客戶黏著度及對市場影響力我們也積極發展軟體及雲端平台技術，提供客戶更完整的網路軟硬體整合服務及全方位解決方案，可以協助客戶整合纜線路由器 DOCSIS、無線網路、光纖、5G 等產品，並透過雲網家庭網路管理解決方案，提供終端使用者最佳的家庭寬頻網路服務。

財務表現

仲琦科技 114 年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8 億 8,024 萬元，較前一年度的 90 億 8,822 萬元減少約 2%；全年度合併毛利率為 18.8%，較前一年度 19.4% 減少約 0.6%；營業費用較前一年度增加 1.5%，合併營業利益 1 億 3,319 萬元，較前一年度之 2 億 5,050 萬元減少 47%。歸屬母公司之合併稅後淨損為 1 億 1,663 萬，較前一年度之淨損 5,214 萬元，虧損增加 6,449 萬。114 年度基本每股稅後虧損新台幣 0.36 元。

技術發展

仲琦公司長期經營寬頻運營商，積極與運營商客戶進行先期技術合作，藉由卓越的軟硬體整合能力，可以快速回應客戶的需求，且主動參與客戶多項的寬頻前瞻技術研發和計劃，持續發揮在通訊領域技術的領先優勢。

仲琦除了專精於纜線數據傳輸技術也積極佈局整合型產品技術，如整合 WiFi 6/6E/7 及 5G Small cell 等，以最先進的數據通信技術，開發多項高端閘道器設備不僅支援 WiFi 7 等無線網路標準，還整合了高功率 SOC 和 IP 語音技術，可滿足寬頻家庭服務的所有應用。也因此必須考慮的技術路線圖要更廣泛、更深入，幾乎涵蓋所有新技術，另外，積極投入開發 DOCSIS 4.0、WiFi 7、5G 行動解決方案和 25G PON 等產品，在 114 年 10 月 SCTE Cable Tech EXPO 展會上及 CES 114 展出 DOCSIS 4.0

EMTA/Gateway、Meter 等先進纜線數據機產品及 WiFi7 無線開道器、10G PON/XGSPON 高速光纖產品及 5G FWA 行動通訊路由器等，我們預計在 115 年這些新產品陸續推出將可以加速推動我們在北美、歐洲及亞太地區的業務拓展。

113 年仲琦 Cable CPE 出貨量的全球市佔率維持大約在 12%，114 年全球 DOCSIS 3.1 CPE 持續為市場主流，佔整體 Cable 市場比率持續增加，新的 DOCSIS4.0 也將自 115 年逐漸導入北美市場應用，中南美洲也由 DOCSIS 3.0 持續轉換成 DOCSIS 3.1，加速汰換 DOCSIS 3.0 CPE，同時對無線網路的需求也由 WiFi 5 升級到 WiFi 6，而整合 WiFi 6 的 DOCSIS 3.1 纜線數據開道器將成為中南美洲未來的主要產品，此外，光纖網路產品 GPON 整合 WiFi6 的開道器也逐漸在 114 年開始成為中南美洲運運營商的另外一個重點產品。此外，我們也開發完成可以支持 Mesh 功能的 Wi-Fi 6/6E/7 的 Wi-Fi extender，可以整合到仲琦的雲端服務平台以提供使用者完整的家庭寬頻服務，也間接幫助運營商增加每戶的寬頻上網收入，讓仲琦的運營商客戶能夠在現有的經營模式和網路架構上增加更多軟體增值服務，進而創造更多的收入與利潤。

在 114 年度仲琦在光纖產品的發展持續成長，開發更多的 10G PON/XGSPON CPE (ONU)，在運營商市場我們也獲得加拿大及台灣的運營商採用。在策略上，我們將我們在北美的成功產品推廣到歐洲、亞太地區（台灣 MSO）和中南美洲地區，並擴展到電信運營商。

在產品發展的佈局，仲琦著重提供網路軟硬體整合服務，以及全方位解決方案的策略，以提供客戶更多元且具差異化的產品，所以我們持續在軟體的研發上投入更多的資源開發雲端管理發展系統（Hitron Cloud），除了持續加強人機介面 APP 支援，還有雲端的 GUI 介面，近年來持續和多家世界知名的軟體服務商合作推出更多元化的服務，並開發完成具 AI-Enabled 的新 Hitron 雲端管理平台，並導入包括在北美及台灣 MSO，讓更多的家庭用戶可以多元化的使用這些服務也因而增加運營商 ARPU。我們能夠兼容不同的 WiFi 產品，並整合到我們的 Hitron 雲端平台上，以便服務供應商能夠透過 Hitron 的雲端平台進行管理，即時的線上用戶數隨時可看，這讓運營商可以更有效的管理和服務客戶，而且使用者即時的回饋可以讓我們持續提升我們的軟體服務品質提供客戶更好的增值服務，目前每天都有超 80 萬的用戶使用 Hitron Cloud 解決方案。

未來展望

回顧 114 年，雖然全球在終端設備的需求放緩及網通產品持續進行庫存調整，但是隨著庫存的改善及需求有逐漸回溫的趨勢，預期 115 年，網路終端設備的需求將逐漸提升，加上近期各種智慧應用發展迅速，結合 AI 的應用需求激增，各種網路的串接應用需求已是必然，其中包括整合 DOCSIS 3.1、DOCSIS 4.0 及 WIFI 7 並且提供 WiFi Mesh 的功能、RDK-B 軟體平台、家庭網路資安防護及結合 AI-Enabled Hitron Cloud、物聯網 IOT 等應用等等，都對網路速度的提升有迫切需求，這將會帶動網通設備升級，同時也會促進終端設備進行換代升級，包含光纖接取設備、DOCSIS3.x Cable 及 DOCSIS 4.0 產品、商用網通設備等需求。

展望 115 年仲琦的營運概況，將可延續 113 年第四季市場需求回溫的趨勢，我們預期 115 年將可恢復成長。以目前預估來說，明年整體訂單能見度已超過 8 成，各區域的客戶對寬頻終端設備的需求均較去年穩定。除了持續開發新產品以完整及豐富的產品組合來提升我們在 MSO 市場的佔有率，並且積極開發電信運營商的市場，同時藉由集團的整合綜效，應用更優化的成本效益來積極擴展寬頻市場佔有率。

敬您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黃文芳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註2)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明泰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112.5.25	3	109.2.3	200,000,000	62.24%	200,000,000	62.24%	-	-	-	-	MSEE, Polytechnic University 工業技術研究院經理 東訊(股)協理 明泰科技(股)無線寬頻事業體總 經理	仲琦科技(股)總經理 財團法人明泰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董事 (註2)
		代表人： 周陽智	男 61-70	112.5.25	3	109.2.3	-	-	188	0.00%	-	-	-	-		
董事 (註1)	中 華 民 國	明泰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112.5.25	3	109.2.3	200,000,000	62.24%	200,000,000	62.24%	-	-	-	-		
		代表人： 邱培舜	男 51-60	112.5.25	3	109.2.3	-	-	-	-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劉美蘭	女 61-70	112.5.25	3	94.6.14	743,951	0.23%	548,951	0.17%	-	-	-	-	國立政治大學EMBA 銘傳商專國際貿易系 仲琦科技(股)副董事長	互動國際數位(股)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智通聯網科技(股)董事 (註2)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樂民	男 61-70	112.5.25	3	106.6.13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系 Diebold 美國迪堡公司全球執行 副總裁(2009-2011) Diebold 美國迪堡公司亞太區總 裁(1998-2008) Philips 電子中國集團商業電子部 總經理(1996-1998) NCR 中國分公司總經理 (1994-1996) NCR 台灣分公司副總經理 (1982-1993) OKI 沖電氣日本總公司資深顧問 (2012-2015) 創見資訊(股)獨立董事 (2012-2024)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茂昭	男 71-80	112.5.25	3	109.2.3	-	-	-	-	-	-	-	美國夏威夷大學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系教授(1993- 2025)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系名譽教授 (2024)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李大衛	男 51-60	112.5.25	3	112.5.25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電信研究所教授(1997-2025) 明泰科技(股)獨立董事(2004-2021) 新竹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台灣大學機械系學士 上海敦智信息諮詢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2015-2021) 拓璞產業研究所大陸地區總經理(2009-2015) 拓璞產業研究所大陸地區顧問(2008) 宏基金基金會標準學院大陸地區首席代表(2005-2006) 宏基集團第三波資訊(股)大陸地區總經理兼董事(2002-2005) 宏基集團第三波資訊(股)經理、總經理特別助理(1996-2001) 資訊工業策進會市場情報中心產業分析師、專案經理(1992-1996) 國票投資顧問公司科技產業講座講師(2021-2023)	

註1：明泰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邱培舜先生於114年5月28日辭任。

註2：董事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情形，請參閱本年報「關係企業相關資料」一節。

註3：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關資訊：不適用。

註4：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明泰科技(股)公司 (註)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54.60%
	達利管理顧問(股)公司	2.35%
	達利投資(股)公司	2.26%
	達利貳投資(股)公司	0.77%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6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54%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4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柏克萊資本證券有限公司-柏克萊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SBL/PB 投資專戶	0.4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0.4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39%

註：持股基準日為：114 年 3 月 29 日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註 1)	友達光電(股)公司	12.20%
	宏碁(股)公司	4.21%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佳世達科技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3.89%
	康利投資(股)公司	2.60%
	達方電子(股)公司	2.07%
	中華郵政(股)公司	1.3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0.9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9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2%
	社團法人東木協會	0.89%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達利管理顧問(股)公司 (註 2)	達利貳投資(股)公司	54.89%
	達利投資(股)公司	45.11%
達利投資(股)公司 (註 2)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100%
達利貳投資(股)公司 (註 2)	明基電通(股)公司	100%

註 1：持股基準日為：114 年 3 月 31 日。

註 2：經濟部工商登記公示資料。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明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文芳		黃文芳女士具有台灣大學 EMBA 學位。經歷了佳世達網路通訊事業群總經理等職務，目前擔任明泰科技董事長、執行長暨總經理及互動國際數位董事長，擁有廣泛的產品管理及跨多樣市場、產品線，具備公司治理、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	不適用	0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陳其宏先生具有美國 Thunderbird 商學院國際企業管理碩士學位。歷經佳世達前後負責不同產品的研發及事業部、明基電通產品技術中心總經理等職務，業界資歷逾 30 年，擁有專業技術背景且具備公司治理、市場行銷及科技產業能力，能適時業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以要求經營團隊擬定營運策略據以執行。	不適用	0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周暘智		周暘智先生具有 MSEE, Polytechnic University 學位，經歷東訊協理、明泰無線寬頻事業體總經理等職務，負責發展多項寬頻產品開發計畫，目前擔任仲琦科技總經理，具有專業技術背景、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	不適用	0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邱培舜 (註 1)		邱培舜先生具有 University of Nebraska Lincoln 碩士學位，於 92 年加入仲琦科技迄今約 20 年，負責產品技術研發及管理，在業界資歷近 30 年，目前擔任明泰科技研發本部總經理，具有專業技術背景、市場行銷及科技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	不適用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董事 劉美蘭		劉美蘭女士具有國立政治大學 EMBA 學位，於 75 年創立仲琦科技，累積超過 35 年的產業經驗，目前擔任互動國際數位副董事長暨總經理，具有產業經營及管理、商務、財會分析及危機處理等專長。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 陳樂民		陳樂民先生具有政治大學企管系學士學位，擔任過創見資訊獨立董事、Diebold 美國迪堡公司全球執行副總裁及亞太區總裁等，有產業經營、財會分析、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	符合	0
獨立董事 林茂昭		林茂昭先生具有美國夏威夷大學博士學位，擔任過臺灣大學電機系及電信研究所教授，具有公司業務所需相關工程技術、學術能力及產業科技兼備，且在相關網通同業，亦有擔任過獨立董事職務。	符合	0
獨立董事 李大衛		李大衛先生具有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學位，擔任過上海敦智信息諮詢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拓璞產業研究所大陸地區總經理等，具電子科技產業研究分析、大陸政府關係及科技產業投資、策略規劃及新事業開拓專長。	符合	0

註 1：明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邱培舜先生於 114 年 5 月 28 日辭任。

註 2：獨立性情形：

- (1)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規定。
- (2)均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情事。
- (3)最近 2 年均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 (4)獨立董事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請詳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資料。

註 3：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一項規定。

註 4：本公司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於規劃董事會之組成時，即考量董事會成員專業背景之允當性及多元性且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遵照公司章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格，並參考利害關係人意見，以確保董事會成員符合規範。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組成亦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並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1)基本條件與價值：年齡、性別、身份等。
-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2. 114 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之情形如下：

職稱	多元化核心項目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及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危機處理及市場觀	經營管理	產業或科技	領導決策	營運判斷	財務會計
					41至60	61至80	81至9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董事長	黃文芳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董事	陳其宏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董事	周暘智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董事(註)	邱培舜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董事	劉美蘭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陳樂民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林茂昭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獨立董事	李大衛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註：明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邱培舜先生於 114 年 5 月 28 日辭任。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佔 11%，獨立董事佔 33%，女性董事佔 22%，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佔 3-9 年，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佔 3 年以下。

3.具體管理目標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女性董事至少二席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不超過三屆	達成

4.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現況說明：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女性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比例為 22.22%。

原因分析：

造成此現況的原因主要包括以下幾點：

- (1)產業特性：本公司所屬產業的專業人才結構中，該性別的高階管理人才相對較少。
- (2)歷史因素：董事會現有成員多為長期經營管理者或具高度專業經驗者，性別比例未能及時調整。

未來規劃與措施

為提升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將採取以下措施：

- (1)培養內部人才：強化內部女性管理層的專業能力，為未來晉升董事會做好準備。
- (2)加強外部招募：積極尋求並邀請具專業背景且符合性別多元化目標的外部人才加入董事會。
- (3)建立長期目標：制定具體時間表與階段性目標，確保逐步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比例。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成員共 9 位，包含 3 位獨立董事(佔董事成員比例為 33%)。截至 114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間無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情形，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綜上所述，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5年3月24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總經理	台灣	周賜智	男	113.03.01	188	0.000%	-	-	-	-	MSEE, Polytechnic University 工業技術研究院經理 東訊(股)協理 明泰科技(股)無線寬頻事業體總經理	財團法人明泰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 董事 (註3)
副總經理 (註1)	台灣	黃志堅	男	109.01.01	-	-	-	-	-	-	-	-
財務/會計 主管	台灣	許裕發	男	106.11.10	30,656	0.01%	-	-	-	-	東海大學會計研究所 新日光(股)會計處副經理 全懋精密(股)會計處經理	(註3)

註1：黃志堅先生於114年1月20日辭任。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註3：經理人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職務情形，請參閱本報「關係企業相關資料」一節。

註4：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明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黃文芳	3,000	5,400	0	0	0	0	40	80	0	0	0	0	0	0	3,040	5,480	3,040	5,480	3,040	5,480	3,040	5,480	4,934	4,934	4,934	4,934	7,077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陳其宏	1,000	1,00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1,040	1,040	1,040	1,040	1,040	1,040	1,040	1,040	4,934	4,934	4,934	4,934	33,071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周曉智	1,000	1,000	0	0	0	0	40	40	3,786	108	108	0	0	0	1,040	1,040	3,786	3,786	0	0	0	0	4,934	4,934	4,934	4,934	0
董事 (註1)	明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邱培舜	409	1,209	0	0	0	0	20	60	0	0	0	0	0	429	1,269	0	0	0	0	0	0	0	429	1,269	429	1,269	1,964
董事	劉美蘭	1,000	2,600	0	0	0	0	40	80	0	0	0	0	0	1,040	2,680	0	7,960	0	0	0	0	3,462	1,040	14,210	1,040	14,210	0
獨立董事	陳樂民	1,600	1,60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1,640	1,640	0	0	0	0	0	0	0	1,640	1,640	1,640	1,640	0
獨立董事	林茂昭	1,300	1,30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1,340	1,340	0	0	0	0	0	0	0	1,340	1,340	1,340	1,340	0
獨立董事	李大衛	1,300	1,30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1,340	1,340	0	0	0	0	0	0	0	1,340	1,340	1,340	1,340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依照同業通常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惟獨立董事報酬得略高於非獨立董事報酬。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低於 1,000,000 元	邱培舜		邱培舜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陳其宏、劉美蘭、周暘智、陳樂民、林茂昭、李大衛	陳其宏、邱培舜、周暘智、陳樂民、林茂昭、李大衛	陳其宏、劉美蘭、陳樂民、林茂昭、李大衛	陳其宏、邱培舜、陳樂民、林茂昭、李大衛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黃文芳	劉美蘭	黃文芳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周暘智	周暘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明泰科技(股)公司	明泰科技(股)公司、黃文芳	明泰科技(股)公司	明泰科技(股)公司、黃文芳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劉美蘭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9 位	共 9 位	共 9 位	共 9 位

註 1：明泰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邱培舜先生於 114 年 5 月 28 日辭任。

註 2：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3,894 -3.34%	
總經理	周暘智	2,830	2,830	108	108	956	956	0	0	0	0	3,894 -3.34%	3,894 -3.34%	0
副總經理(註1)	黃志堅	132	132	5	5	0	0	0	0	0	0	137 -0.12%	137 -0.12%	0

註1:黃志堅先生於114年1月20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低於1,000,000元	黃志堅	黃志堅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周暘智	周暘智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共2位	共2位

註2: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

前五位最高主管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資或母業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周暘智	2,830	2,830	108	108	956	956	0	0	0	0	3,894	3,894	0
財會主管	許裕發	1,761	1,761	105	105	631	631	0	0	0	0	2,497	2,497	0

(三)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周暘智	0	0	0	0%
副總經理(註)	黃志堅	0	0	0	0%
財務/會計主管	許裕發	0	0	0	0%

註:黃志堅先生於114年1月20日辭任。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決議。

職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董事	(5.65)	(9.87)	(13.79)	(23.29)
獨立董事	(3.71)	(3.71)	(8.29)	(8.2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46)	(3.46)	(15.01)	(15.0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所訂定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規定發放。如公司有盈餘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1% 額度內，決議當年度董事酬勞。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通過。
- B.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酬金管理相關規定辦理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提撥 5%-20% 為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績效管理辦法」執行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一、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事業群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二、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兩大部份，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4 年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明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文芳	4	0	100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4	0	100	
董事	明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周暘智	4	0	100	
董事 (註)	明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邱培舜	2	0	100	
董事	劉美蘭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樂民	4	0	100	
獨立董事	林茂昭	4	0	100	
獨立董事	李大衛	4	0	100	

註：明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邱培舜先生於 114 年 5 月 28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02.26	陳其宏、劉美蘭	擬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為被解除競業限制項目之董事	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周暘智	民國 114 年度高階經理人薪酬指標案	擔任本公司經理人職務	
	周暘智	民國 114 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及調薪政策案	擔任本公司經理人職務	
114.04.30	周暘智	擬訂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連結 ESG 績效案	擔任本公司經理人職務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5 月 3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 109 年 11 月 4 日修訂，董事會每年應至少一次針對董事會及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

(一)本公司於 114 年底完成董事會評估，並於 115 年 2 月份召開董事會報告評鑑結果，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兩個功能性委員會評估結果皆為「優」，足以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與運作效率良好。

(二)本公司於 107 年委任外部獨立評估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對本公司董事會之效能進行評估，就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自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八大構面進行評核，評估方式包含線上自評、書面審閱相關文件等，及於 112 年 7 月進行實地訪評，對象包含董事長、二位獨立董事、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並於 112 年 10 月召開之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三)相關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114.12	董事會/董事成員	董事會/董事成員內部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6. 董事職責認知 7. 董事之選任、專業及持續進修 8. 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委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委會決策品質 4. 審委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委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委會決策品質 4. 薪委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每三年執行一次	111.06~112.05	董事會之效能	外部獨立機構書面審閱及實地訪評	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自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八大構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董事會依據董事會議事規範運作並於 100 年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 106 年設立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提升公司治理及強化資訊透明度。

(2)董事會成員均已參加各項公司治理課程或安排講師至本公司授課，以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

(3)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成員以股東權益最大化為方針，盡善良管理人及忠實義務，並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行使職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樂民	4	0	100	
獨立董事	林茂昭	4	0	100	
獨立董事	李大衛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貳、公司治理報告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本公司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包括本期查核事項報告、本期執行之期後追蹤事項報告等)，若有特殊狀況，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民國 114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 114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114 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會議日期	會議性質	溝通重點	建議與指正
114.02.26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3 年度 10-12 月稽核作業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 2.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 3.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無
114.04.30	審計委員會	民國 114 年度 1-3 月稽核作業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	無
114.07.31	審計委員會	民國 114 年度 4-6 月稽核作業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	無
114.10.28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4 年度 7-9 月稽核作業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 2.訂定民國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無

114 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會議日期	會議性質	溝通重點	建議與指正
114.02.26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報告	無
114.04.30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報告 2.重要法令更新	無
114.07.31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報告 2.重要法令更新	無
114.10.28	審計委員會	1.民國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報告 2.113 年審計品質指標 Audit Quality Indicators(AQIs) 3.重要法令更新	無

四、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一)年度工作重點

- 1.財務報表之審查及關鍵查核事項溝通。
- 2.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
- 3.法規制定與遵循。
- 4.審議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及重大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交易。
- 5.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報酬及服務事項之審核。
- 6.會計師提供審計性及非審計性服務之獨立性評估。
- 7.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依循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114 年運作情形：審計委員會議案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且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官網揭露： https://www.hitrontech.com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供相關聯絡資訊，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p> <p>本公司透過股票停止過戶期間取得股東資訊外，及隨時掌控主要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並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公告。</p> <p>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對關係企業之相關管理辦法，本公司另訂「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之交易作業辦法」，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以規範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之擬訂及執行，請參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專章。</p> <p>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情況詳本公司網站，另本公司目前雖無設置提名委員會，但實務運作上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係由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 1% 以上之股東或董事會提出，並經由董事會依法審核候選人名單後，提報股東常會選任。</p> <p>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5 月 3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績效評估方式及執行情形，請參閱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依公司章程第 29 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酬勞不高於 1%。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依公司經營成果及「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參考績效評估結果，訂定董事薪酬並考量提名續任。</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本公司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並依會計師評估標準及13項AQIs指標進行評估，請參閱年報(P.24)。</p> <p>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間，除財報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並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之要求。另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同業相當，受訓時數優於同業平均水準，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經114年10月28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供114年10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p>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經110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許裕發先生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之督導及規劃，其資格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第一項公司治理主管之規定。公司治理主管之職權包含：提供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公司經營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協助董事及審計委員會遵循法令、每年定期向公司治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並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及審計委員就任及持續進修等。</p> <p>114年度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執行情形重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並於續保後向董事會報告。 2.114年共召開4次董事會及4次審計委員會。 3.114年召開股東常會1次。 4.董事會成員均完成至少6學分之進修課程。 5.會後負責檢覆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6.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7.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結果為優。 8.本公司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21-35%。 9.114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時數共15小時，其完整進修課程資訊請參閱年報(P.24)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包含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及員工，並留有利害關係聯絡方式，以適時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群益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會相關事宜。</p>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V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本公中、英文網站已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之相關簡報皆已放置本公司網站。</p> <p>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2 月 24 日完成公告及申報；114 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收情形於規定期限前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申報，並上傳本公司網站。</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p>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互相公開票選產生，並提撥經費供作福利金，以推展各項員工福利活動，另依勞基法規定提列及提撥退休金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進行有效溝通。</p> <p>2.投資者關係：依法令規定成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p> <p>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長期以來與供應商維持良好互動合作關係。</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相關權益。</p> <p>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皆依法令規定進修證券法規等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請參閱年報(P.36)。</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於 110 年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定期評估公司風險以降低企業風險，相關資訊請詳見本公司官網。</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8.本公司有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每年定期評估投保額度，並向董事會報告董事責任險續保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本公司 113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維持前 21%-35%。</p> <p>(二)持續深化公司治理，讓公司符合國際規範，提前於 2 月底前公司告年度財報，以增加國際能見度。</p> <p>(三)本公司於每年評鑑結果公佈後皆會檢視尚未達標之項目並持續改善以落實資訊揭露透明化減少資訊不對稱並提升股東權益。</p>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114 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4.05.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05.07	台灣董事學會	SAP NOW AI Tour Taiwan「商業 AI·智取未來」	3
114.06.19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全球供應鏈中的勞工人權趨勢與企業實務分享	3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累計進修總時數			15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樂民		請參閱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P.3-P.10)	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辦法第五條及第六條規定。	0
獨立董事	林茂昭				0
獨立董事	李大衛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年度工作重點)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5月25日至115年5月24日，114年共召開會3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陳樂民	3	0	100	
委員	林茂昭	3	0	100	
委員	李大衛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2.26	1.民國114年度高階經理人薪酬指標案 2.民國114年度高階經理人獎金及調薪政策案	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全數通過
114.04.30	擬訂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連結ESG績效		
114.10.28	高階經理人114年度調薪報告	無需決議	無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本公司於108年開始導入CSR Committee，致力於推行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並於110年整合相關部門成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ESG Committee)，作為對內推行，以經濟、社會以及環境三要素為基礎，將環境展開為「永續產品」、「永續營運」以及「永續供應鏈」，加上社會構面的「社會責任」及經濟構面的「公司治理」共五大構面推展永續經營相關項目，並制定各個構面的管理績效指標，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席，並由各部門主管擔任各構面委員，總幹事則負責統籌及推動跨部門的企業永續發展事務，同時負責召集定期會議，報告績效指標與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之進度，且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年度重大主題鑑別及管理成果等，董事會檢視每年ESG策略與目標制定之情形，並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114年度執行情形已於115年2月董事會報告完成。</p>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本公司遵循永續報告準則(GRI Standards)之重大性鑑別方式進行風險評估，定期發放問卷了解利害關係人在經濟/治理、環境、社會、健康與安全之四大構面關心之重大主題，針對該年度所鑑別出的重大主題，檢視其意義及影響範圍，並設定年度管理風險目標管控，檢核目標，並揭露管理目標成果，請參閱公司網頁ESG專區。</p>	無差異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V		<p>本公司採取各種環境友善的行動，除了降低能資源的使用，並減少有害物質的排放之外，也盡量將能資源回收使用，使環境永續。而環境管理系統依循 ISO14001 環境管理體系國際標準製訂，對公司之活動、製程、產品、服務等作業過程中，有效管理對環境不符合規定事項，並對環境管理進行持續改善，以確保遵守 ISO14001 環境管理體系及 RoHS 要求。</p> <p>本公司持續提升環境污染防治及能源使用效率，並設計、製造綠色產品，儘可能降低其對環境的影響與傷害，其兼顧利害相關者需求、環境考量與能源有效利用，並同時，符合歐盟 RoHS、WEEE 等指令，並持續推動產品效能改善，以符合歐盟 ErP 指令要求。於產品研發階段即導入生命週期思考 Life Cycle Thinking (LCT)，同時陸續加入綠色設計理念，並隨時配合著國際環保法規更新作調整。</p> <p>本公司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架構(TCFD)揭露氣候變遷帶來的風險與機會，並評估可能造成企業潛在的衝擊與財務影響，以採取相關因應措施進而強化公司氣候變遷調適能力，請參閱公司網頁 ESG 專區。</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1. 仲琦科技自 99 年起即建立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制度，透過每年的盤查並輔以節能措施，以期達溫室氣體減量之目標。 本公司最近二年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之數據如下：</p> <p>(1) 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 CO₂e) (包含仲琦及仲琦蘇州) (類別三~六僅包含下游運輸、購買產品及廢棄物處置)</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類別一 直接排放</th> <th>類別二 能源間接排放</th> <th>類別三~六 其他間接排放</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4</td> <td>70.1024</td> <td>680.8830</td> <td>312.1270</td> </tr> <tr> <td>113</td> <td>67.2941</td> <td>609.7696</td> <td>132.6791</td> </tr> </tbody> </table> <p>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為了減少能源使用對暖化的影響，仲琦致力於溫室氣體減量，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之計畫中透過以下方式進行節約能源，以達到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之目標。 a. 照明節能：廠區逐漸由傳統型的燈具改為節能型的 LED 燈具；停車場照明改為智慧型照明。 b. 空調節能：冰水主機設備改善提高效能；提高冰水出水溫度等。 c. 節能宣導：利用 4/22 地球日做“關燈一小時”活動；積極推行“午休關燈”及隨手關燈等節能習慣。</p> <p>(2) 用水量 (立方米) 為落實水資源永續管理，各營運據點嚴格監控自來水用量，且全數採用市政供水，不抽取地下水。營運過程中無製程廢水產生，僅排放生活污水，且其水質檢測結果均符合當地納管標準，確保環境友善。 用水政策： 為了善盡對水資源保護之責，積極推動節約用水，珍惜水資源。 節水措施： 1. 滴水不漏：重點監控空調與冰水循環管線，確保系統無隱性漏損，及清潔人員巡視民生用水設施時，發現異常立即通報，廠務隨即完成修繕。 2. 調節運作：依環境氣候調節空調運作，適時關閉系統或調整溫度，從源頭降低水塔負載。 3. 拒絕浪費：透過不定期宣導課程與標語，提升同仁對節水細節的關注，共創節水型辦公環境。 用水量達成情形：(包含仲琦、仲琦蘇州及仲琦越南)</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總用水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4</td> <td>4,700</td> </tr> <tr> <td>113</td> <td>26,035</td> </tr> </tbody> </table> <p>註：因應公司營運策略，仲琦越南生產製造轉予明泰，故 114 年相較 113 年用水量較大幅下降 81%。</p>	年度	類別一 直接排放	類別二 能源間接排放	類別三~六 其他間接排放	114	70.1024	680.8830	312.1270	113	67.2941	609.7696	132.6791	年度	總用水量	114	4,700	113	26,035
年度	類別一 直接排放	類別二 能源間接排放	類別三~六 其他間接排放																		
114	70.1024	680.8830	312.1270																		
113	67.2941	609.7696	132.6791																		
年度	總用水量																				
114	4,700																				
113	26,03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管理目標： 以 110 年為基準年，規劃每年人均生活用水量較前一年度減少 1%~3%，並持續維持營運據點地表水使用率 100%與地下水零抽取。</p> <p>(3)廢棄物總重量 (公噸)</p> <p>廢棄物管理政策： 公司秉持資源循環再利用之精神，落實「減量化、再利用、再循環」原則，透過源頭管理減少資源浪費，並確保所有營運產生之廢棄物均獲得合法且妥善的處理，致力於達成廢棄物轉化率極大化，降低環境負擔。</p> <p>廢棄物減量措施： 1.持續綠色採購，以符合環境永續目標，減少環境危害。 2.鼓勵員工自備環保餐具與杯具，禁用一次性塑膠製品。 3.落實垃圾分類，讓資源循環再生。</p> <p>廢棄物回收再利用情形：(包含仲琦、仲琦越南)</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不可回收</th> <th>可回收</th> <th>可回收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4</td> <td>21.46</td> <td>3.596</td> <td>14.35%</td> </tr> <tr> <td>113</td> <td>97.856</td> <td>166.001</td> <td>62.91%</td> </tr> </tbody> </table> <p>註：因應公司營運策略，仲琦越南生產製造轉予明泰，故 114 年相較 113 年廢棄物再利用率較大幅下降 77%。</p> <p>管理目標： 積極推動資源循環，目標於 116 年將廢棄物之資源回收率預計提升至 15%，且所有事業廢棄物均須 100% 委託合格業者妥善處置，確保資源有效循環利用。</p>	年度	不可回收	可回收	可回收比例	114	21.46	3.596	14.35%	113	97.856	166.001	62.91%
年度	不可回收	可回收	可回收比例												
114	21.46	3.596	14.35%												
113	97.856	166.001	62.9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p>本公司遵守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國際勞動公約、全球蘇利文原則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並採取與責任商業聯盟 (RBA) 行為準則一致的標準，制定人權政策，以維護所有人員的人權，同時要求供應鏈夥伴亦需遵循同一標準；人資部門根據上述指導原則定期審視人權管理狀況，以發現重大人權議題，並予以檢視及追蹤執行狀況。</p> <p>人權政策及管理方針：</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時：工時規範遵守法規規定。 2.不歧視：選用育留以適才適用原則，不因種族、性別、婚姻狀態、年齡、政治立場或宗教信仰等因素而有歧視發生。 3.懲戒性措施：不以非人道方式對待員工，禁止任何型式之侮辱行為，關心同仁工作情形。 4.拒絕兒童勞務：符合當地的最低年齡的法律和規定，禁止僱用童工。 5.符合基本薪資：薪資及福利均遵守法規規定及產業標準，且不因懲戒目的而扣減工資。 6.不採行強迫性勞動：尊重員工意願，禁止任何型式之強迫性勞動行為。 7.確保員工權益溝通管道暢通：每季舉辦勞資會議。 <p>114 年對全體員工實施人權相關教育訓練總時數為 60 小時，完訓率 100%。</p> <p>本公司制定有「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同仁如遭遇不當對待，可經由內部溝通管道向公司申訴，公司對申訴事件採絕對保密之態度，並設置評議委員會處理相關事件。</p> <p>人權事件盡職調查流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各窗口接獲檢舉或申訴案件 2.評議委員會/調查小組決定是否成立 3.將案件交由專責單位處理 4.調查小組決議確定並通知當事人 <p>114年違反人權事件0件。</p> <p>我們重視員工的環境、發展及照護，並致力於維護及尊重本地勞動法令與國際公認人權，並要求每位同仁皆應受到公平的對待與尊重，除了提供員工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之外，也採取符合市場平均薪資的政策，透過多元學習課程及公開透明的升遷管道，讓公司員工得以成長及發展。</p> <p>本公司注重員工身心平衡發展，提供同仁最舒適的休閒育樂空間及不定期舉辦各項運動競賽，且提供安全舒適的集乳空間、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另每半年定期請專業講師進行消防講習及安全防護課程，強化員工危機應變處理能力，有效提升自身安全並降低財產損失。</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於執行各項職務所具備之技術、管理能力，依其功能屬性與職級定期舉辦培訓課程亦或讓員工參加外部課程，培養員工不同的專業領域。訓練課程包括領導學程、專業學程及通識學程等課程。114 年教育訓練總時數總計 1,003 人次完訓，總訓練時數為 2,113.5 小時。	無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顧客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且即時解決客戶提問，提供優質服務。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評鑑程序，供應商依此程序簽署相關聲明書(環保聲明書、廉潔承諾書及反恐協議等)，使供應商了解並符合本公司對產品安全及道德上要求，並增進對社會環境之責任，如有違反，本公司得立即終止合作關係並得請求損害賠償。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民國 114 年仲琦永續報告書符合全球永續性報告標準(GRI Standards)核心(Core Option)揭露與 AA 1000 AS 2008 之標準(經台灣衛理國際品保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BV 查證)，本公司預計於 115 年 Q2 召開董事會決議，並於 115 年 8 月底前完成發佈。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8年成立企業永續發展責任委員會，負責推展各項企業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相關活動，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整體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永續發展相關資訊如公司治理、環境安全及社會公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六)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仲琦董事會重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董事會定期審議氣候策略目標設定，並透過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監督相關議題的執行進度。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並由各部門一級主管擔任各構面委員，共同審查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目標達成情形及未來規劃。</p> <p>在企業永續發展架構下，仲琦將環境面向展開為「永續產品」、「永續營運」及「永續供應鏈」三大主軸，分別制定相應策略管理目標，並以關鍵績效指標 (KPI) 進行追蹤管理。仲琦的碳管理範疇涵蓋組織層面的溫室氣體排放，以及產品層面的環境衝擊分析，致力符合國際標準，包括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4-1)及產品碳足跡(ISO 14067)。</p> <p>仲琦於 114 年度完成三項產品的碳足跡自我盤查(ISO 14067)，並完成主要公司的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與外部查證(ISO 14064-1)，同時積極參與 CDP 碳足跡揭露計畫並獲得 SME B 級評比，展現其在碳管理與氣候行動上的具體成果與承諾。</p>
<p>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仲琦依據國際主流氣候揭露框架，包括國際永續準則理事會(ISSB)發布之 IFRS S2「氣候相關揭露」要求(其整合了原 TCFD 建議)，進行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系統化鑑別與評估。此流程涵蓋對企業可能造成影響的實體風險、轉型風險，以及潛在的市場機會。公司透過既有的內部風險管理機制，對氣候變遷議題進行衝擊度與發生可能性之評估。此過程由「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統籌督導，確保氣候考量有效融入公司治理，並應用於營運策略與資產管理決策中。經評估後之主要氣候風險項目，詳載於公司永續報告書之「氣候變遷治理」章節。</p>
<p>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同時，我們積極鑑別氣候變遷為組織帶來的轉型機會，主要包括：提升資源效率與營運成本節約、導入低碳或再生能源、創新低碳產品與服務、拓展綠色市場，以及強化供應鏈韌性。委員會亦對各項機會進行系統性評估，其詳細內容可參閱永續報告書「氣候變遷治理」章節之說明。</p>
<p>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來評估氣候變遷風險，未來會針對 RCP4.5& RCP8.5，做相關風險情境分析，並於永續報告書相關章節進行揭露。</p>
<p>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請參照 TCFD 相關揭露。</p>
<p>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來評估氣候變遷風險，未來會針對 RCP4.5& RCP8.5，做相關風險情境分析，並於永續報告書相關章節進行揭露。</p>

<p>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p>	<p>公司未列入碳徵收對象，故未執行內部碳定價，未來將視情況再行規劃。</p> <p>仲琦規劃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1與範疇2)目標設定：至114年較基準年(以110年為基準年)減4.2%，長期目標至124年較基準年(以110年為基準年)減46.2%，並於2050年實現淨零排放，目標涵蓋台灣新竹總部並於後續涵蓋海外子公司等營運據點，且溫室氣體排放皆透過第三方驗證機構通過ISO 14064-1查證。截至114年，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已達成減量18.3%，超出原設定減量目標，主要透過辦公室的照明設備更新、空調設備節能及宣導活動，而未來將持續推動內部減量措施，並導入使用再生能源及購買RECs。</p> <p>請詳下表說明。</p>
--	--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本及確信情形

(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二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 ₂ e)、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113年及114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CO ₂ e)及排放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營收)如下：					
年度	類別一	類別二	類別三~六	總計(公噸CO ₂ e)	排放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營收)
114	70.1024	680.8830	312.1270	1,063.112	0.120
113	67.2941	609.7696	132.6791	809.743	0.089
*113年資料僅涵蓋新竹總部					
*113和114年資料僅涵蓋新竹總部及仲琦蘇州					

(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二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新竹總部(113 & 114)及仲琦蘇州(114)：溫室氣體數據由SGS依據ISO14064-1:2018標準進行查證，範疇一、範疇二為合理保證等級；範疇三數據為有限保證等級

(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數據：以 110 年為基準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878.849 公噸 CO₂e(其中：類別一 76.9978 公噸 CO₂e，類別二 666.2544 公噸 CO₂e，類別三 135.597 公噸 CO₂e)。

減量目標：原目標每年減量 1%，至 124 年減量 20%；後因與母公司明泰對齊，減量目標至 114 年為減 4.2%，之後每年減 4.2%，至 124 年減量 46.2%。

策略：仲琦的營運據點皆為辦公室型態，主要透過辦公室的照明設備更新、空調設備節能及宣導活動進行減量。未來將持續推動內部減量措施，並導入使用再生能源及購買 RECs。

具體行動計劃：

- 1) 照明節能：廠區逐漸由傳統型的燈具改為節能型的 LED 燈具；停車場照明改為智慧型照明；辦公室照明逐步改為節能燈具，約減少 19 公噸 CO₂e 排放/年；
- 2) 空調節能：冰水主機設備改善提高效能；提高冰水出水溫度等，約減少 9 公噸 CO₂e 排放/年；
- 3) 節能宣導：利用 4/22 地球日做「開燈一小時」活動；積極推行「午休關燈」及「隨手關燈等節能習慣」；
- 4) 積極導入產品碳足跡(Carbon Footprint)自我揭露及，或 ISO14067 第三方查證，以揭露各階段之碳排放，並持續進行減量措施；
- 5) 持續參與 CDP 碳揭露專案
- 6) 購買 RECs 並評估導入使用再生能源。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114 年仲琦新竹的溫室氣體排放(類別一、二)相較於基準年減少 19%。

(七)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對於誠信經營之政策或作法皆有明確行為規範，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皆以簽屬誠信經營聲明書，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訂明禁止餽贈、優惠或特殊待遇、洩露商業機密、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不誠信行為，並進行宣導與防範措施，以落實誠信經營理念。</p> <p>本公司訂有「員工誠信及道德規範」、「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對於不誠信之行為皆有明確規範，並落實執行，以及定期宣導誠信經營守則並檢討修正其訂定之相關辦法。</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p>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理念進行商業活動，對於往來的供應商或客戶，皆會先考量是否合法經營及是否有不當交易行為的紀錄並要求供應商填寫廉潔承諾書。</p> <p>公司由人資部門為專職單位辦理誠信經營推動、解釋、諮詢服務、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本公司定期每年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115年2月24日董事會已完成114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p> <p>114年度教育訓練落實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課程主題：內線交易禁止與防治、誠信經營守則宣導。 2.年度總調訓人數為234人，受訓時數共計 176 小時，全員皆完訓。 3.課程通過標準為完成閱讀線上課程，並進行測驗；測驗須達 100 分通過，未通過者須重測。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本公司制定「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員工誠信及道德規範」皆有明確規範，若遇有利益衝突事項應予以迴避。如有不法或不道德之行為，提供檢舉窗口及陳述管道。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本公司已建有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已置入公司網頁宣導及新人到職時進行教育訓練，並透過各項會議宣導，使員工確實了解其定義並遵守。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建置多元溝通管道，董事長信箱、HR 信箱、誠信信箱，提供內部及外部申訴機制及管道。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檢舉事項之處理，本公司訂定「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規範申訴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檢舉暨申訴管理辦法」，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114 年未有檢舉案件。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本公司網站上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2.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明定內部人及基於職務獲悉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息之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重大資訊予他人。 3.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及規範，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本公司經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機能。

2.本公司新任董事，於就任時均分發主管機關編製宣導手冊，內含各項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新任董事遵循。

(九)最近年度董事及會計主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長	黃文芳	114.06.19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全球供應鏈中的勞工人權趨勢與企業實務分享
		114.11.13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財務報表大改版！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全攻略
董事	陳其宏	114.06.19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全球供應鏈中的勞工人權趨勢與企業實務分享
		114.11.13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財務報表大改版！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全攻略
董事	周暘智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董事	劉美蘭	114.06.19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全球供應鏈中的勞工人權趨勢與企業實務分享
		114.11.13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財務報表大改版！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全攻略
獨立董事	陳樂民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獨立董事	林茂昭	114.06.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太空科技大爆發：B5G 與 6G 低軌道衛星技術與發展趨勢
		114.07.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傳承與 AI 應用轉型之路
獨立董事	李大衛	114.05.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4.06.19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全球供應鏈中的勞工人權趨勢與企業實務分享
會計主管	許裕發	114.04.24 ~ 114.04.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114.02.26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案。(註)2. 本公司基層員工定義案。3. 擬修訂「公司章程」案。4.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註)5. 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 114 年度營運計畫案。(註)6. 民國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註)7. 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8. 擬訂定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9. 擬審議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註)10. 擬捐贈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案。
114.04.30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民國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註)2. 擬訂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連結 ESG 績效案。
114.05.26 股東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承認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2. 承認民國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修訂後之公司章程自 114 年 5 月 26 日起生效。4. 通過解除現任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114.07.31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民國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註)2. 擬提民國 113 年永續報告書案。
114.10.28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擬訂定民國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註)2. 民國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註)3. 擬委任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註)4. 擬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15.02.24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民國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案。(註)2. 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註)3. 民國 115 年度營運計畫案。4. 民國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註)5. 改選董事 7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案。6. 擬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7.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8. 擬訂定民國 115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9. 擬審議民國 115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註)10. 擬捐贈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案。

註：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俊源	114.01.01-114.12.31	3,460	690	3,995	
	鄭安志					

註：非審計公費其它項性質為稅務服務等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明泰科技(股)公司	200,000,000	62.24%	-	-	-	-	無	無	
代表人：黃文芳	-	-	-	-	-	-	無	無	
張嘉原	1,465,000	0.46%	-	-	-	-	無	無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935,000	0.29%	-	-	-	-	無	無	
李友仁	797,000	0.25%	-	-	-	-	無	無	
邱文裕	785,000	0.24%	-	-	-	-	無	無	
劉美蘭	548,951	0.17%	-	-	-	-	無	無	
楊美淳	502,000	0.16%	-	-	-	-	無	無	
楊瑞泉	491,564	0.15%	-	-	-	-	無	無	
王盛隆	453,683	0.14%	-	-	-	-	無	無	
童章澎	401,068	0.12%	-	-	-	-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互動國際數位(股)公司	16,703	32.82%	-	-	16,703	32.82%
仲琦科技(荷蘭)有限公司	15	100.00%	-	-	15	100.00%
仲琦科技(美洲)有限公司	300	100.00%	-	-	300	100.00%
仲琦科技(薩摩亞)有限公司	5,850	100.00%	-	-	5,850	100.00%
仲琦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杰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創基科技(股)公司 (註1)	-	-	-	-	-	-
仲琦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註1：創基科技已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完成註銷登記。

註2：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4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24,689,554	2,246,895,5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956,010	—	108.04.17 竹商字第 1080011240 號
108.5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27,799,421	2,277,994,2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1,098,670	—	108.05.24 竹商字第 1080014914 號
108.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28,986,229	2,289,862,2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1,868,080	—	108.08.26 竹商字第 1080024677 號
108.12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28,986,229	3,289,862,290	私募發行新股 1,000,000,000	—	108.12.25 竹商字第 1080037612 號
111.2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21,317,229	3,213,172,290	庫藏股註銷 76,690,000	—	111.3.11 竹商字第 1110007294 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21,317,229	78,682,771	400,000,000

2. 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3 月 24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明泰科技(股)公司		200,000,000	62.24%
張嘉原		1,465,000	0.46%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935,000	0.29%
李友仁		797,000	0.25%
邱文裕		785,000	0.24%
劉美蘭		548,951	0.17%
楊美淳		502,000	0.16%
楊瑞泉		491,564	0.15%
王盛隆		453,683	0.14%
童章澎		401,068	0.12%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處於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其發放之條件、時機及金額應依本章程第二十九之一條辦理，並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規劃，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且當年度可分派盈餘達資本額 2%時，股利分派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之一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於提繳稅款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額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係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經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案情形。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第 29 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基層員工酬勞分配不得低於前項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十。

第一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按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並依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年度稅後淨損，無需估列及分派。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不適用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 1.主要業務內容：網路通訊設備研發、製造與銷售。
- 2.營業比重

本公司 114 年營業收入依產品別分類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4 年度營業總額	營業比重
網路通訊設備	8,880,244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仲琦在網通產業今年將進入第四十年擁有豐富的市場經營及產品研發能力，以累積了數十年網通產業經營的經驗持續發展自有品牌的通路與產品技術研發，業務發展目標除了持續開發家用通訊寬頻產品，並發展家用與商用交換器產品。產品線除了既有的寬頻網路用戶終端產品(CPE)之外也提供相對應具備網路用戶管理的雲端管理之軟體網管和客戶運營管理系統的整體服務方案(Hitron Cloud)。此雲端管理系統除了可以協助運營商管理現有的纜線數據機產品(DOCSIS)，也可以同時管理不同的寬頻網路用戶終端產品如光纖終端產品(ONU)及無線路由器/延伸器(WiFi Router/Extender)，提供運營商完整的終端客戶雲端服務管理系統。因應寬頻網路市場與產品技術的變化，我們在原有的纜線數據機產品線(Broadband DOCSIS CPE)之外，加速並持續開發新的家庭接入網產品線：超高速光纖接取設備(GPON/XGSPON)、WiFi 6/6E 及 WiFi7 無線路由器和延伸器、5G 無線接取設備(5G FWA)以及家用/商用交換器等新產品。在軟體方面，本公司持續投入自行開發的雲端管理發展系統(Hitron Cloud)，目前已在一些北美的運營商提供服務雲端用戶管理服務，因應更多的寬頻終端產品加入網路服務，如上所述 ONU、WiFi Router/Extender、5G FWA 等，我們的雲端管理系統持續研發各種人機介面 APP 支援，並強化雲端的 GUI 介面，讓家庭用戶在不同的終端用戶設備也可以多元化使用各種雲端服務可以大幅節省運營商的 CAPEX，同時增加運營商 ARPU。目前我們提供的雲端管理軟體系統在北美的運營商已服務超過 200 萬終端用戶，在線持續應用服務的終端用戶仍超過 100 萬用戶。公司長期深耕寬頻運營商領域，擁有卓越的軟韌體整合能力，並積極參與客戶在各種寬頻網路技術的研發和計劃如 DOCSIS4.0、XGSPON 等，發揮在通訊領域技術的領先優勢，與全球運營商客戶深度合作。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將以原有之技術及產品為基礎，繼續開發下述新產品

- (1)、DOCSIS 4.0 新一代纜線路由器和語音數據機及閘道器
- (2)、物聯網閘道設備(IoT Gateway)

- (3)、軟體定義廣域網路設備(SD-WAN)
- (4)、10Gbps Full Duplex DOCSIS 3.1 Cable Gateway (10Gbps downstream speed and WiFi 6/6E support)
- (5)、10Gbps Full Duplex DOCSIS 3.1 Cable Gateway (10Gbps downstream speed and WiFi 7 support)
- (6)、DOCSIS4.0 Test Meter
- (7)、GPON/XGSPON ONU 光纖終端用戶設備
- (8)、無線基地台回傳幹線(Mobile Backhaul)
- (9)、Hitron Cloud 網路設備雲端管理系統
- (10)、WiFi6/6E Wi-Fi Extender with EasyMesh 無線網路延伸器與網狀網路系統
- (11)、WiFi7 Wi-Fi Extender with EasyMesh 無線網路延伸器與網狀網路系統
- (12)、3.5GHz 無線基地台 CBRS Small Cell RAN
- (13)、2.5Gbps/10Gps PON ONU
- (14)、室內以及室外的 5G FWA 與 mmWave 解決方案
- (15)、Hitron Cloud 和第三方軟體運用平台的整合來提供新的加值服務
- (16)、大數據資料分析以及客戶行為模式的演算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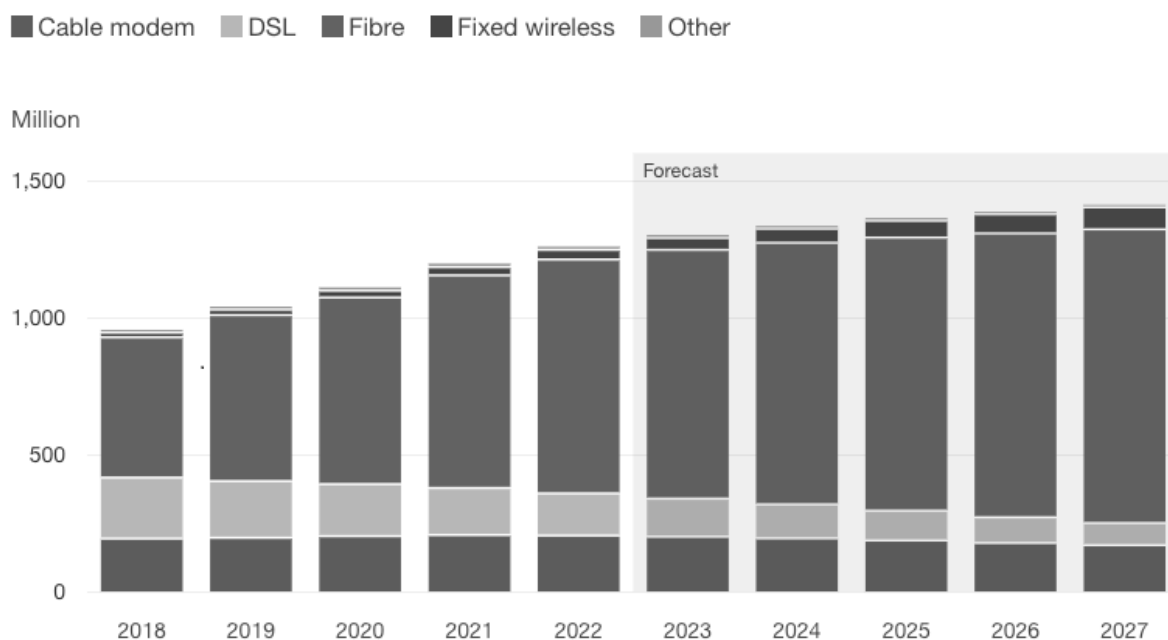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據工業技術研究院產科國際研究所指出，在生成式 AI、電信業雲端應用快速增長和企業數位轉型的驅動下，雲端服務大幅成長，預估 113 年全球通訊產業市場可達 2.58 兆美元，成長 6.9%。同時在通訊設備的成長因應 AI 應用的高速發展及全球資料中心的積極建置，雲端高速交換設備、無線區域網路、光纖頻寬網路與行動寬頻設備等產品，需求均大幅成長。展望 114 年，全球通訊產業將持續成長 6.8%，達 2.76 兆美元。台灣通訊產業因 113 年全球寬頻基礎建設需求增加，網路頻寬加速升級、全球 WiFi 6/6E 產品的市場需求也持續提升成為主要通訊產品，加上企業對 AI 應用發展迅速導致 AI 高流量應用需求增加帶動企業級交換器升級等，使得台灣通訊產品出貨動能持續維持，但是因為自 112 年以來的設備庫存仍未去化完成，網通設備去庫存化情形持續到 113 年第三季，導致 113 年成長動能受到影響，台灣通訊產業 113 年產值約為新台幣 1 兆 2,784 億元，較 112 年衰退 2.4%。預期整體庫存去化將在 113 年第三季到第四季完成，預估 114 年全球網通產業需求將重回正常水準。加上延續去年雲端與通訊基礎建設需求持續成長，將帶動台灣通訊產業在高速光纖接取設備、DOCSIS 3.x Cable 產品、Wi-Fi 6/6E 無線設備、5G FWA 固網無線接取設備、5G 小型基地台等設備出口持續成長，預期 114 年台灣通訊業產值約為新台幣 1 兆 2,940 億元，較 113 年成長 1.2%。

民國 115 年通訊產業主要成長動能來自 AI 基礎設施擴張、無線技術換機潮及光纖/有線網路升級，預估帶動全球產值成長 8-12%。台灣通訊產業產值預估達 1.4 兆新台幣，較民國 114 年的 1.29 兆新台幣成長約 8.5%，主要成長來源預估將為網通相關設備、光纖設備 PON 產品及衛星通訊終端設備，其中網通設備佔比為 50%

，成長率為 15%，其中 WiFi 7 路由器及 AP 的出貨量成長將翻倍，而 PON 與光纖設備的佔比為 30%，成長率為 20%，其中 XGSPON 的出貨量成長將高達 70%，至於低軌道衛星（LEO）與新興服務的佔比為 10%，較前一年大幅成長 50%，Starlink 與 SpaceX 的終端設備與地面閘道器，對台灣 ODM 廠商出貨有重大貢獻，預估將超過百萬台成長，另外在 6G 相關的關鍵技術布局與衛星通訊整合應用服務產值將達 300 億元以上。

展望 115 年產業趨勢，通訊產業將以 AI 整合、低軌衛星（LEO）、WiFi 7 的普及、WiFi8 新產品的開發及光纖升級為主軸，全球產值預估成長 8-12%，達 3 兆美元以上。在美、英偏鄉寬頻補助政策持續推動下北美及歐洲各國相繼帶動龐大下世代寬頻網路商機，如美國各大固網電信商皆同步擴大 10G PON（XGSPON）網路的投資與商用運轉。而在美國推出 BABA (Build in America, Buy in America)政策及 BEAD 政策補助推動，促使全球製造及供應鏈重整，加快推動分散化及在地化，也使得設備製造商加快進行全球佈局。延續 114 年因中國/印度 FTTH 建設的大幅成長，115 年在歐美、亞太及中南美洲等市場仍將是光纖到家(FTTH)設備大幅成長的一年，預期同步帶動 Wi-Fi 6/ Wi-Fi7 路由器等大頻寬、高階產品的出貨需求。在後疫情期間，人們對於通訊依賴有增無減，全球各電信商對寬頻客戶的頻寬需求還是強勁的剛性需求，新一代 DOCSIS 4.0 Modem 及結合 Wi-Fi 7 的閘道器、5G FWA 與低軌衛星 LEO 產品，也將推動新一波的網路商機。



圖表 1 全球寬頻上網技術的數量(Source：PwC's Global Telecom outlook 2023-2027, Omdia)

在 114-119 年，固網通信市場的複合年增長率（CAGR）預測將超過 11.32%，主要因為光纖設備 PON 需求大幅成長、DOCSIS 4.0 升級與換機潮及 FWA 替代需求等推動，從 114 年起全球固網市場因 FTTH 滲透率提升至 60%及企業 5G 應用增加而加速成長。此外，數位化與雲端化管理趨勢也使運營商能夠對終端用戶提供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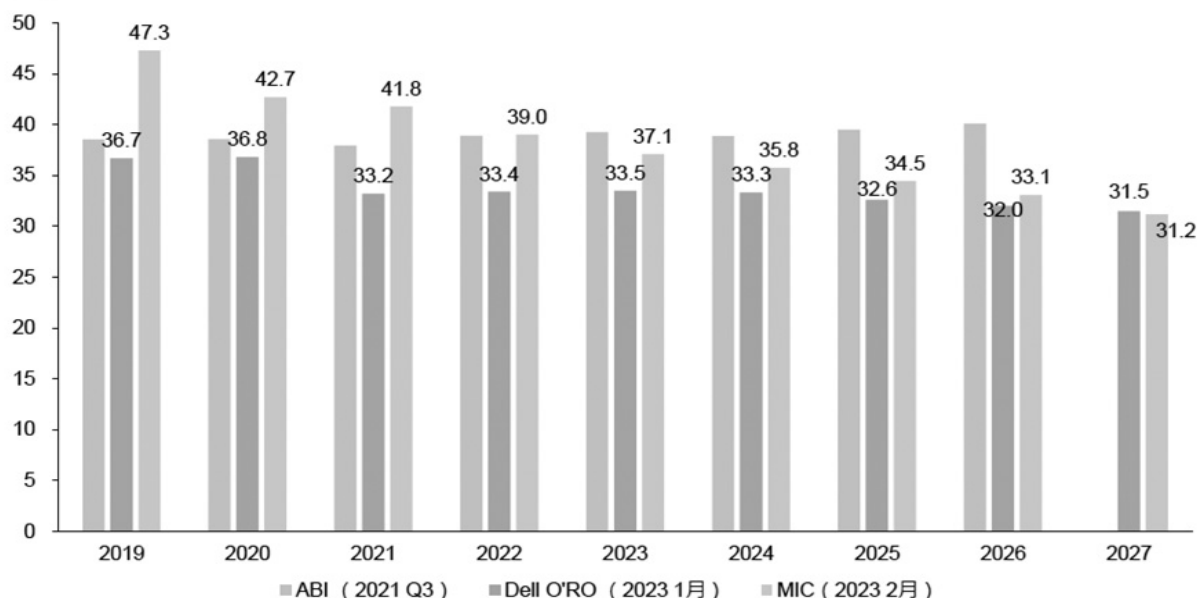
好的服務質量。雲服務本質上是一個遠程虛擬平台，用於在企業需要時存儲、管理和檢索數據或資源。支持數據的設備和 Web 應用程序的增加增加了對可擴展雲技術的需求。許多企業傾向於雲存儲，以消除存儲硬件和物理基礎設施所需的投資。

對更快互聯網服務的需求正在推動所研究的市場。有線網路通信的技術和普及性與中小型企業、家庭、教育機構和辦公室寬頻的需求運用高度相關。固網運營商正在見證數據服務收入的蓬勃發展，並試圖通過 IP 網絡向消費者提供“三網融合”，即播放寬帶互聯網、視頻和語音的組合。

隨著物聯網、大數據分析和基於雲的服務的出現，市場對數據中心的需求不斷增加。網絡設備在數據中心的運營中發揮著重要作用。此外，政府機構、大型企業和電信組織對數據中心的需求不斷增加，這推動了寬頻到家和寬頻到辦公室的需求和完整服務。



Cable Modem全球出貨與需求



圖表 2 纜線數據機的需求(source:各調研機構，MIC 整理，2023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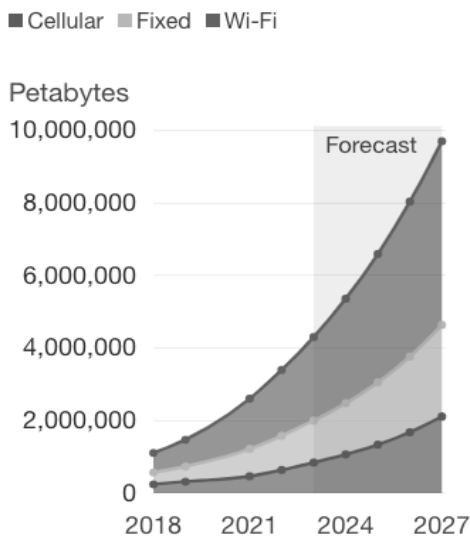
全球寬頻流量增長快速，自 105 年至 110 年成長 4 倍，111 年至 115 年成長 2 倍，除來源於寬頻用戶數增長，亦源於民眾對於頻寬需求之增長。預估 119 年全球固定寬頻用戶數預計超過 16 億戶，較 113 年成長約 18%，主要受 FTTH 與 DOCSIS 4.0 部署推動。其中區域佔比以中國大陸、東亞、南亞、印度為主要國家的亞洲為首，接續北美、歐洲、中東/非洲，預計 119 年寬頻用戶將達到 16 億左右。預估在未來幾年內最大市場仍在北美、其次是歐洲再來才是亞太地區。

寬頻上網的頻寬推升到千兆位元(Gbps)，家用用戶千兆位元上網月費從 70 美元到 140 美元不等，價差主要在當地寬頻服務的競爭狀況。但這樣的價格代表千兆位元寬頻服務時代的來臨，北美市場首先上市，接下來會擴展到歐洲、日本與韓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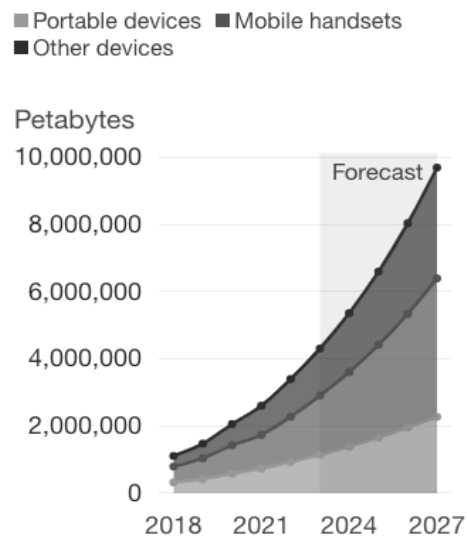
但千兆位元(Gbps)寬頻服務並不是沒有隱憂的，目前大部分家用用戶因為 VR、4K 大頻內容服務供給少，這樣頻寬的用戶增加應該是無法像以往一樣快速。有線電視寬頻營運商將這樣的投資運用到企業用戶與行動骨幹網路(Mobile Backhaul)的市場區隔。因為這類的市場有大頻寬的需求，且利潤空間較大。所以北美寬頻網路運營商機及轉進企業與商用用戶，對於中小企業用戶，如此高速網路服務又如此價格低廉，實在是不錯的備用服務。

在部分區域已經有部分寬頻業者推出 2 千兆位元(2Gbps)的服務了；以美國為例每個月的 2Gbps 的服務收費約 300 美金、香港每月\$218 到\$318 不等、而台灣地區有運營商如凱擘大寬頻計畫將於 114 年推出上、下行皆是 2Gbps 的寬頻服務。就設備商而言 10Gbps 於十年前已經有 10Gbps EPON 的產品，近三年來，10Gbps 的 XGSPON 更逐漸成為寬頻設備市場主流。美國有線電視實驗室(CableLabs)將下一代 10Gbps 的規範訂為 DOCSIS 4.0 的新的標準。

Global total data consumption split by network, 2018–2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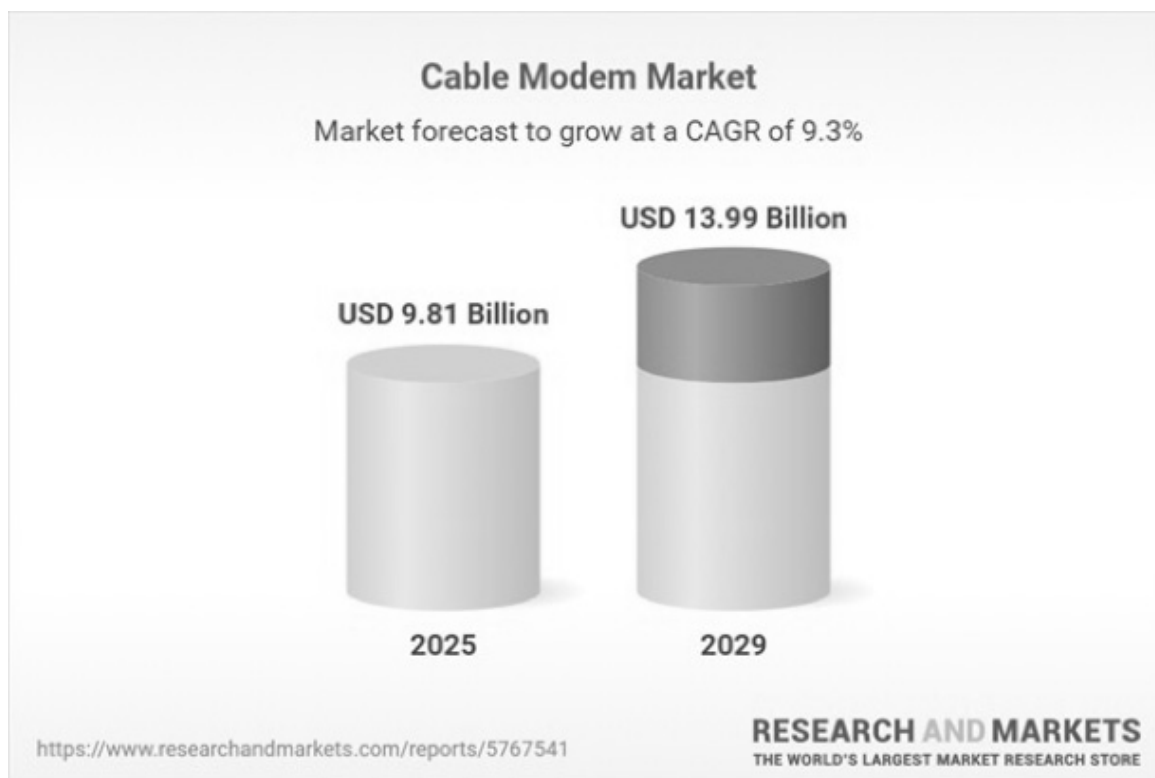
Global total data consumption split by device, 2018–2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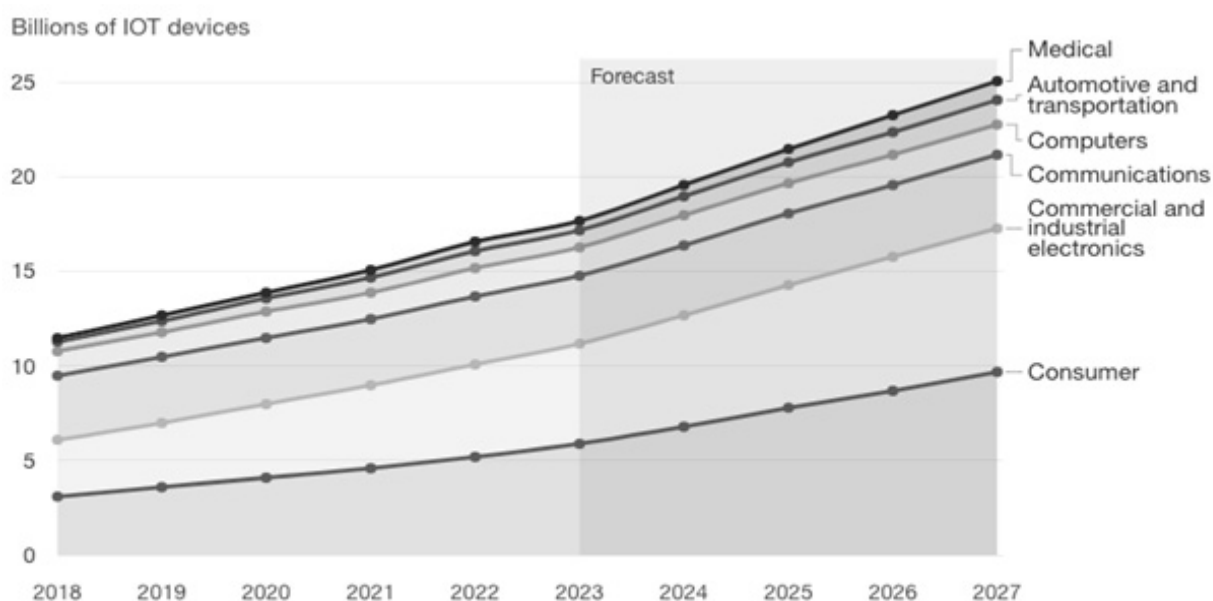
圖表 3 全球總數據消耗量(Source：PwC’s Global Telecom outlook 2023-2027, Omdia)

網際網路逐漸改變許多傳統產業，傳統付費電視市場逐年萎縮，全球付費傳統有線與衛星付費電視市場每年萎縮 3%，這樣的趨勢同時反映在 Kagan 與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t 的報告中。但這並不表示傳統電視收視戶從衛星與有線電視業轉到用電信網路來收看傳統付費電視，電信業者的傳統付費電視用戶一樣減少，只是減少幅度比衛星與有線電視業者少。這裡衝擊最大的是衛星電視收視業者，例如 AT&T 在 110 年第三季減損了 65 萬戶 DirectTV 的衛星電視用戶，同時 Dish Network 在 110 年前三季持續損失 11 萬用戶。這個原因是因為傳統付費電視的內容提供商，透過網際網路來提供數位內容，使得傳統頻道商的包套付費方式被隨選使用模式打破。透過寬頻上網服務部分業者還可與隨選內容平台商如 Netflix, TiVO, Amazon 或 Apple 合作，來聯繫用戶。但傳統影視服務是有線電視與衛星電視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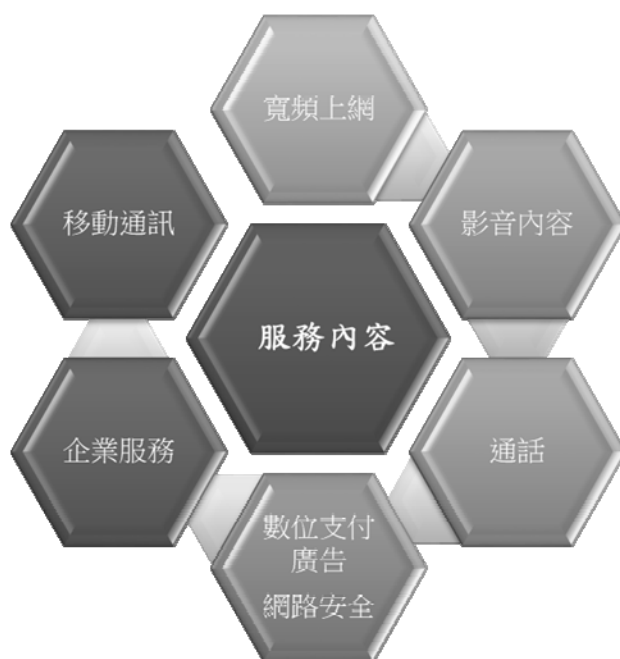
收入的大宗，將必須迅速找到新的獲利來源與方式。這可以從最近部分美國有線電視業者公布的財報中看出來，例如 Comcast Communication 109 年 Q3 財報中，當年前三季整體營收 479 億 2 千 2 百萬美元，較前年的 443 億 4 千 6 百萬美元成長 8.1%；其中寬頻上網月租費營收 171 億 1 千 8 百萬美元較前年成長 12.6%，企業用戶的營收為 65 億 9 千 7 百萬美元成長 8.2%；移動通訊業務營收 16 億 7 千 2 百萬美元成長 56.4%。影音內容服務為 166 億 7 千 6 百萬美元較前年微幅成 1.3%。



圖表 4 Cable Modem 市場成長 (Source : Research and Markets, 2025-2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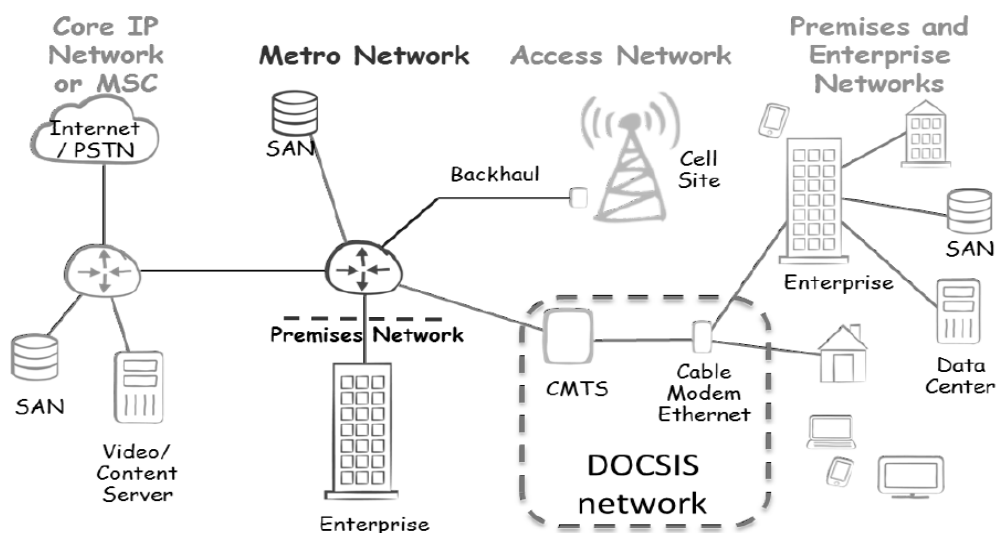


圖表 5 物聯網設備安裝需求 (Source : PwC's Global Telecom outlook 2023-2027, Omdia)



圖表 6 MSO 業者的服務內容

其中有些有線電視業者成功的將服務基礎建設平台化，透過雲端管理平台整合用戶端設備與其他雲端服務供應商整合。提供一站式(One Stop)整合服務。當用戶申裝寬頻服務時，可以同時申裝新世代的影音隨選內容，且不限單一影音平台。又因基礎建設的整合，使得服務品質比自行申辦獨立影音服務來的有保障。而雲端服務平台業者又可以減少網路異常時的服務申訴與用戶退租的威脅與成本。因此對於終端設備必須具備雲端管理與整合，會是未來終端設備的必要需求。



圖表 7 移動通訊和固網業者的網路

此外，因為移動通訊成為網路服務的主流，部分有線電視業者也投入經營行動數據和加值服務，也有部分業者同時擁有有線電視與移動通訊服務兩種服務架構與

執照。對於沒有移動通訊基礎建設的有線電視業者會採取(MVNO: Mobile Virtual Network Operator)模式僅向 MNO(Mobile Network Operator)租用頻寬的使用時間，然後再轉售給消費者。美國 Comcast 推出 Xfinity Mobile 就是循 MVNO 的模式。108 年美國有線電視業者 Comcast 與 Charter 在行動通訊服務客戶與營收都有兩位數以上的百分比成長。第一步是將移動用戶納入有線電視用戶群已將達經濟規模，第二步是將資料流量與骨幹費用納入營收項目；也就是將目前有線電視服務的基礎建設轉為服務移動通訊用戶。但這些新的移動通訊營收並無法支應大規模或漫無目標地架設基地台，所以有線電視業者鎖定企業專網的 CBRS 為目標市場。因為目標客群集中，基礎建設的投資與回收(ROI)可以預估，又是新的競爭市場，既有的移動通訊服務營運商較沒有比較利益。109 年美國聯邦通信委員會(FCC)通過 CBRS 可以正式營運，預期將有助於這些有線電視業者搶佔移動通訊產業部分市場。此外，國際主要營運商 Starlink 與 OneWeb 持續布建「星系」，用戶規模的成長將帶動相關聯網終端需求。為了支持商用服務推展，營運商將加速與設備供應鏈合作，擴大衛星/地面設備製造與零組件採購，仲琦已切入主要低軌衛星業者供應鏈，針對地面設備，以用戶終端的 Wi-Fi 路由器設計與製造為主，再加上自行開發的設備雲端管理方案-Hitron Cloud，預計在未來的 10 年之內，營收會有潛在的增長。

DOCSIS 3.1 提供下行 5Gbps、上行可達 1Gbps，足以提供企業用戶與移動通訊骨幹容量。DOCSIS 4.0 規範第一階段 FDX DOCSIS 會將上、下行的使用頻帶提升到 108 MHz 與 684 MHz 之間已經公布底定，預計可以提供「雙向」約 10Gbps 的服務。回顧 111 年，北美及歐洲等成熟市場，業者推出 500Mbps 到千兆位元服務，DOCSIS 3.1 的出貨量已超過六成五，將持續帶動整合語音、資料、影音與家庭聯網服務的 hybrid 高階整合性 Cable 機種，以提供用戶高速上網、收視有線電視節目之餘，可同時進行其他頻道之影像錄影，並支援將視訊服務傳送到家裡手機、平板等聯網終端。此外成熟市場之運營商將逐漸採用 DOCSIS3.1 標準的終端設備，將有越來越多有線電視業者推出融合 DOCSIS 3.1 技術與光纖同軸混合 (Hybrid Fiber/Coax, HFC) 網路之服務，以便在無須鋪設更多光纖的前提下，能提供用戶頻寬達數 Gbps 的寬頻上網服務。在上述因素影響下，全球 Cable CPE 產值將持續成長。

而隨著 DOCSIS4.0 於 112 年 CableLabs 開始認證 DOCSIS4.0 設備，我們於 113 年完成場域驗證(Field Test)，114 年即於北美的電視運營商推出首款 DOCSIS4.0 的設備及網路服務，相較於 DOCSIS3.1，DOCSIS 4.0 不僅可以支持下行 10Gbps 且上行頻寬可以提升至 6Gbps，並擴展至 1.8GHz 頻譜，同時引入全雙工 DOCSIS (FDX) 同頻雙向通訊與擴展頻譜 DOCSIS (ESD) 等傳輸技術。預計北美將於 115-116 全面升級至 1.8GHz 頻譜，到 119 年達最大部署數量，此設備升級將以支援漸進方式來進行整體 Cable 網路基礎設施升級。目前以北美運營商（如 Charter、Comcast、Cox）最為積極，預計將於 115/116 年陸續開始大量佈建 DOCSIS4.0 網路，其他地區如歐洲與亞太的 MSO 考慮將先以 DOCSIS3.1+進行佈建。全球 Cable CPE DOCSIS 4.0 預計 115 年起加速，116 年大量佈建，119 年普及。

隨著全球寬頻運營商已從單純的寬頻接取服務，陸續跨入物聯網應用領域，並

藉由固網及行動寬頻網路基礎的融合，推出各種跨平台的智慧居家/社區相關應用服務，隨著行動聯網及雲端服務(Cloud Service)不斷的話題，最近整合的概念--物聯網(IOT)也將成為各企業往後的重點發展方向，物聯網並非全新的概念與產品，當 Internet 開始盛行時，就有家電廠商提出智慧家電的概念，但現今時機較之前成熟。它的定義把所有物品通過射頻識別等信息感測設備與互聯網連接起來，實現智能化識別和管理。在 Internet 比以往普及、個人行動裝置廣泛使用與設備成本大幅下降，以及 Apple IOS、Google、Amazon 軟體平台提供增值軟體與服務產生下，產業鏈完整建構下，從設備、服務、內容到金融整合，產品與服務的系統更加成熟。

同時，企業將廣泛使用物聯網技術，而且範圍廣泛的產品將在不同市場提供不同的運用，例如醫療設備、工廠自動化及工業機器人、增加農業產量的監測感應裝置，以及汽車自動化和針對不同領域的基礎設施監測系統，如公路和鐵路運輸、供水和電力傳輸等。物聯網產業包括硬體、嵌入式軟體、通訊服務和與物體相連的資訊服務。

現今寬頻上網服務供應商多採混合網路(Hybrid Access)來提供最後一哩(Last Mile)的布建，上網服務供應商提供了光纖、銅線傳輸甚至整合無線傳輸提供服務，傳統透過單一網路或傳輸方式的營運模式已經消失，各個營運商的差異逐漸減少，彼此間的競爭加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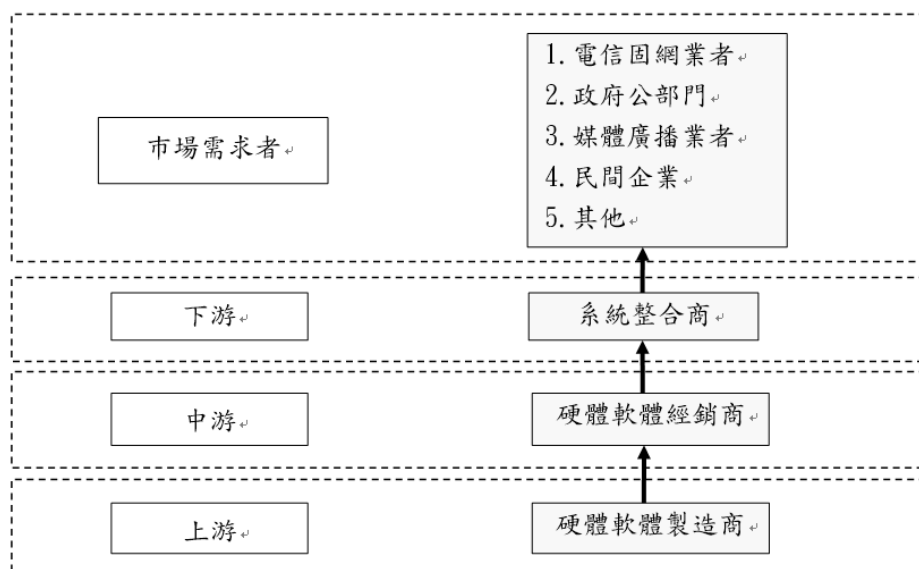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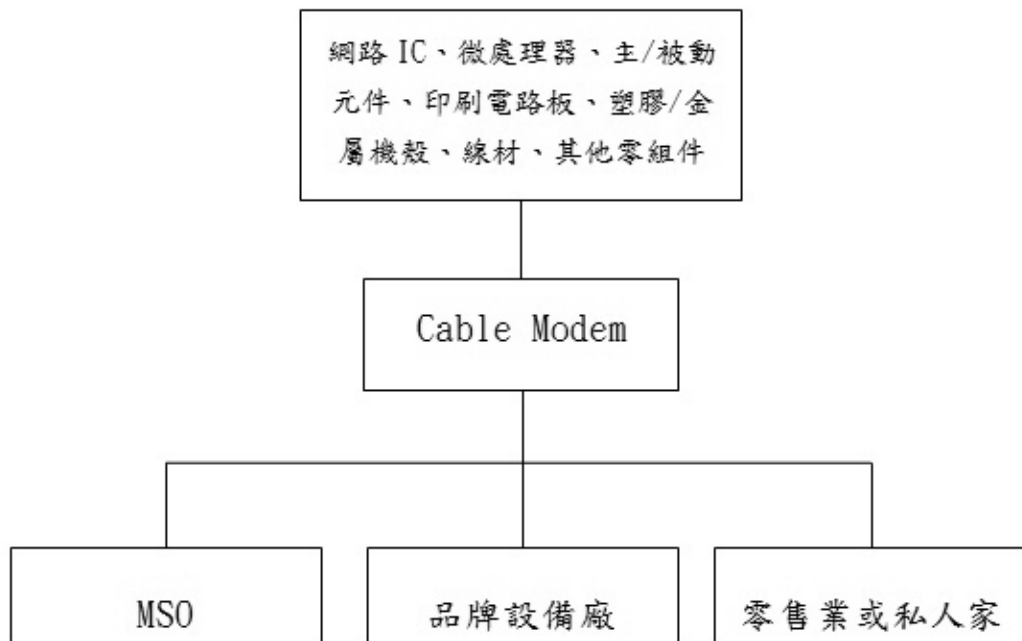
我國為全球 Cable CPE 主要生產聚落，佔全球市佔的八成以上。我國 Cable CPE 產業分為系統產品代工製造和品牌經營。尚無其他較具威脅性的競爭國家或聚落出現。而台灣也有越來越多廠商逐漸跳過品牌廠商，直接與 MSO 洽談接單，其培養出台灣廠商快速的產品設計及量產能力，亦有助於台灣廠商產品利潤之維持。就該產業而言，不論以產值或是產量來比較，台灣一直是全球最重要的研發生產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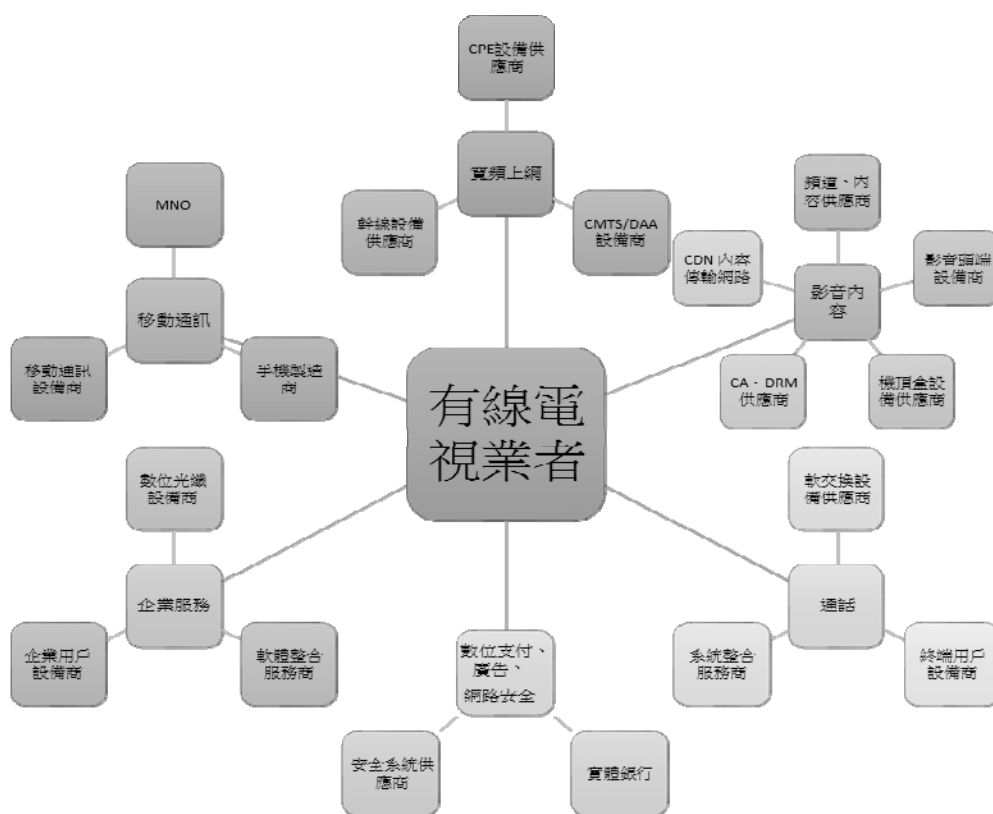
Cable CPE 因相關纜線鋪設成本高及費時多，故該產業初期之進入門檻較高。展望未來，雖然目前全球纜線數據機用戶數遠不如 ADSL，但因有線電視數位化的普及，在數位有線廣播用戶增加的推波助瀾下，全球通訊傳播市場中電視收入持續增加。此外，纜線數據機被整合進數位 STB(機上盒)的通訊模組，及 DOCSIS 技術演進帶動之換機市場，將是纜線數據機未來成長希望所繫，尤其是針對 Cable 用戶大的市場，如：美國、韓國及日本等等。

2.目標客戶服務內容與供應鏈之關聯性

依服務內容從新解構有線電視產業的供應鏈關係，不再單從單一終端用戶設備考慮公司在整個價值鏈的關係。為了以自有品牌進入目標客戶需要支應龐大的營運成本，在成本投入中如何增加營收、增加獲利，除了原有垂直整合的經營策略外需要增加水平的整合策略。因為從客戶的角度而言，會朝向雙供應商與減少供應商的策略，以降低設備供應風險、增加議價空間與降低營運成本。因而單一設備供應商若不能增加其他設備或服務的供應範圍，只能降低利潤也無法降低營運成本。

銷售通路的建立需要時間長期培養、專業人士與建立互信，新的產品開發也要時間，品牌建立需要專注與專業。產品線與專業技能、知識也必須與客戶需求俱進。





圖表 8 目標客戶服務內容與供應鏈之關係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CableLabs 於 109 年發布 DOCSIS 4.0 規範，補充與修正前世代技術 DOCSIS 3.1，其下載與上傳速率均達 10Gbps，上傳可達 6Gbps，包含採用全雙工 Full Duplex DOCSIS (FDX)，可使下載與上傳流量運行於同頻段，且具備低延遲（目標<1ms）；另新增 DOCSIS (EDS) 擴增頻段功能，從原本支援 1.2GHz 擴展至 1.8GHz，以支援 HFC 1.8GHz（較 DOCSIS 3.1 擴增 600MHz）網路流量，除了提升傳輸速率，DOCSIS4.0 還提供了更強大的網路安全機制，具備更強的網路身份驗證及加密功能。DOCSIS4.0 大幅提升家庭網路上行與下行的頻寬可以支援 4K/8K 影音串流、VR 雲遊戲及多使用者/多裝置的 AI 應用，因上行由 DOCSIS3.1 1Gbps 提升 6 倍以上到 6~7Gbps 可以充分支持視訊會議、居家遠距工作及即時備份，而全雙工 Full Duplex DOCSIS (FDX) 技術可以提供穩定的低延遲以減少網路擁塞大幅增加 Smart Home IoT 連線數量。此外，由於頻譜提升到 1.8GHz，頻譜提升了 50%，可以讓運營商在現有 HFC 網路上即可提供與光纖網路(FTTH)相同的高頻寬網路服務。

相較於 FTTH 在家庭網路的應用，DOCSIS4.0 在網路升級的成本及佈建速度上具有重大優勢，可以利用既有 HFC 網路基礎設施而無需重新鋪設線路，家庭用戶僅需要更換 DOCSIS4.0 Cable Modem 即可將頻寬提升數倍，尤其對鄉村及舊式社區或住宅等光纖網路無法鋪設地區仍然可以提供網路頻寬升級，例如在北美、歐洲的鄉村及郊區，無論是 AT&T 或 Verizon 的光纖網路覆蓋率都不到 40%，

DOCSIS4.0 將可以協助大幅縮小城鄉數位差距。在台灣 DOCSIS4.0 可以補足中華電信光纖覆蓋不足的地區。

仲琦科技累積多年之研發實力，研發團隊以客製化的研發服務，深深擄獲客戶的信心與忠誠度。在未來產品的發展上，本公司將以原有之技術及產品為基礎，結合多媒體與多元服務媒介及共同服務平台，透過超高頻來提供影音、視訊的寬頻之相關產品與整合服務，如 Hybrid Video Gateway、SMB Gateway 及多元物聯網終端設備等。

無線網路通訊是除了頻寬外最重要的要求，在應用軟體的發展上，我國廠商對於行動通訊應用程式的軟體設計能力，可說是領先全球。所以從無線通訊網路的角度來看，我國廠商到目前為止所累積的技術能力，除了與寬頻網路之四項能力相同外，尚有應用軟體加值服務設計能力。

纜線數據機國內競爭廠商逐漸進行整併也有新廠商進入市場，主要以純代工者有鴻海、和碩及中磊，自主設計則有仲琦、Ubee、CBN、Askey 及正文等。展望未來在產品的研發上會及時因應市場的需求，與客戶緊密的結合，以創新能力為客戶提供更加值的服務，以及追求更高品質的產品，預期在未來會有更多更大的成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07 年仲琦科技已將用戶端的乙太網路介面升級到 2.5Gbps 的擴充速度，全球 PC 與筆記型電腦的用戶端介面也會提供 2.5Gbps。在 110 年，仲琦科技也將新的 WiFi6E 規範導入新的家用無線網路路由器和延伸器，伴隨著主要上網終端設備，為達到更好的無線通訊覆蓋，用戶會增加無線網狀網路 (Wireless Mesh Network) 的小型無線 AP，而在 113 年仲琦科技也推出 WiFi7 新一代更高速的無線網路設備如路由器及延伸器，仲琦科技隨著客戶需求設計生產純無線、有線無線混合 AP 與現有路由器、延伸器產品線整合。隨著雲端運算、AI 等技術導入，仲琦科技將遠端控制與通訊介面加入新設計的網路分析儀，提供營運商帶定位與問題點距離預測的網路分析儀。將更多附加價值與可附加服務的功能融入新產品中。市調機構 MarketDigits 預測，全球 WiFi 7 市場規模從 113 年 18.2 億美元起成長到 119 年達 242 億美元，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57.56% 快速成長，逐漸取代 WiFi6 成為市場主流，WiFi7 相關技術產品應用的市場滲透率預計於 115 年下半年至 116 年將達到 50% 以上，其中市場規模以北美最大，而亞太市場的成長則最快。在與 WiFi6 的技術規格比較上，WiFi 7 具備 320MHz 超寬頻網路效能，且擁有多鏈路操作功能 (MLO)，可實現多頻段 2.4/5/6GHz 頻段同時進行資料傳輸，傳輸速率可以高達 40Gbps 以上，支援 4096-QAM 提升 20%數據效率，適用 AR/VR AI、智慧監控與雲遊戲，而且具備低延遲僅 1 ms (毫秒)，可以應用於自動駕駛、醫療影像等，以上技術革新使 WiFi7 成為未來十年無線通訊的重要產品技術。此外，WiFi 7 可與 AI 應用高度結合，可以同時提供高速傳輸(320MHz)、低延遲、多鏈路連線能力(MLO)以驅動 AI 邊緣運算、雲管理服務、物聯網 IoT 與各種智慧應用革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415,911	註
開發成功的技術或產品	1.DOCSSIS 3.1 Cable Wi-Fi Gateway: CODA-4680, CODA-4589, CODA-4514,CHITA; DOCSIS 3.0 Wi-Fi 24x8 Cable Gateway CGNV4-28, HUB4, CGNV4-FX4; DOCSIS 3.0 Wi-Fi 16x4, CODA-5712 2.DOCSSIS 3.1 Cable 802.11ax Wi-Fi Gateway: CODA-552X, CODA-553X 3.DOCSSIS 3.0 Cable Network Probe:CGN-DP2,;DOCSSIS 3.1 Cable Network Probe: CGN-DP3 4.光纖網路語音閘道器: SVE-3710 5.戶外DOCSIS 3.1 Cable Modem: COMA, CHOE. ODIN-1112 6.Wi-Fi 6 無線延伸器: ARIA2210, ARIA3411 7. NOVA2200 10GPON ONU, NOVA1214 10GPON HTU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5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尚未經會計師核閱，故無季報數字供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行銷策略：持續不斷開發現有經營市場，以性能穩定及高品質產品滿足客戶需要，更適時提供客戶所須之客製化規格產品，達到 100%的優質服務。仲琦科技短期內將積極與營運商交流開發具有提升營運效能的產品，透過既有品牌的通路，使產品的設計，更接近營運商獲利與服務的需求。
- (2)生產品質提升與成本降低：以仲琦越南廠為生產基地，著力於自有研發生產技術提升，提升產品品質；因應大陸市場人力成本的提升，將戮力導入於自動化、降低人力需求提升單位產能，控制生產成本，提高獲利空間。
- (3)降低開發時程較長的客戶與產品業務比重，以增加投資與資產的變現率。
- (4)增加創新與高附加價值產品線出貨比重。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持續開發纜線數據機及系統整合業務之產品為基礎，開始進行增值服務性產品、雲端與人工智慧大數據整合的產業拓展。
- (2)以現有產品基礎擴大產品規模，注入自我研發成果，掌握領先業界的核心理技術，市場規模將逐漸擴大於全球，無論是有線及無線產品均可達到客戶要求。
- (3)開發新產品線及新市場客戶，有效分散客戶與區域風險，取得長期穩定訂單，維持每年成長目標。
- (4)持續探索新的成長機會及跨產業別的結合，投入開發家用網路匣道器之相關產品及數位家庭所需要的其他電視機內嵌模組。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3,356,130	37.79	3,124,459	34.38
外銷	亞洲	17,783	0.20	425,880	4.69
	美洲	5,326,839	59.99	5,276,099	58.05
	歐洲	179,492	2.02	261,777	2.88
	其他	-	-	-	-
	小計	5,524,114	62.21	5,963,756	65.62
合計		8,880,244	100.00	9,088,21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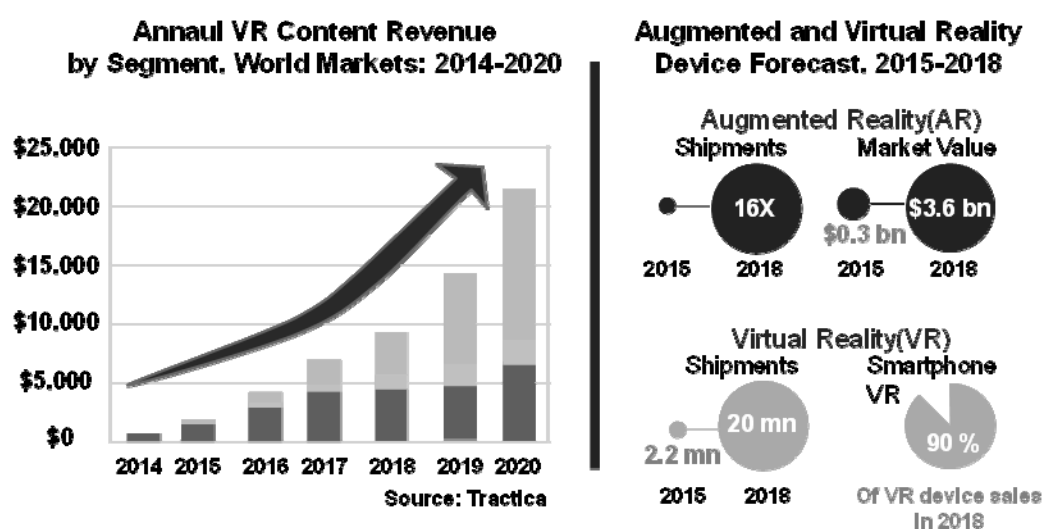
2. 市場佔有率

仲琦科技自 97 年起積極開發自有品牌通路，落實在地化服務，近年來由於產品的設計、功能與品質為主要客戶所接受，漸漸形成規模經濟，而被客戶邀請參加高階主流產品的標案。目前仲琦科技的出貨量應佔台灣相關纜線數據機產品出口總量的第三位到第四位之間，其中百分之 70 以上的產品具備無線網路功能，屬於高階家用路由器；部分客戶有運用於中小企業上網或是串聯分公司的企業用途上。因為自有品牌研發、製造、銷售纜線數據機及系統整合業務的一體化整合，相對纜線數據機國內競爭廠商以純代工者如鴻海、和碩及中磊較有競爭優勢，主要差別是反映時效與溝通效率，直接掌握最終用戶，直接銷售。展望未來在產品的研發上會及時因應市場的需求，與客戶緊密的結合，以創新能力為客戶提供更加值的服務，以及追求更高品質的產品，預期在未來會有更多更大的成長。

111 年度全球有線電視服務業者大多採用 DOCSIS 3.1 的設備，111 年~113 年仲琦 Cable CPE 年出貨量在全球市佔率大約 10~12%，DOCSIS 3.1 CPE 佔整體 Cable 市場比率持續增加，中南美洲對 DOCSIS 3.1 CPE 的需求比原來預期的快。下一代的標準產品 DOCSIS 4.0 CPE 在 114 年已陸續在歐美市場推出新的機種並有小量出貨，預計在 115 年在北美運營商客戶的出貨量將快速成長。在家庭網路的應用服務中，無線開道器已成為主要產品。陸續加入的 Wi-Fi 6 產品，且支持 mesh 功能的 Wi-Fi extender 讓家庭網路整體佈建更加完整同時也可以整合在仲琦的雲服務(Hitron Cloud)。新增 WiFi7 無線延伸器產品也因為可以搭配仲琦的雲端服務，也間接幫助運營商增加每戶的寬頻上網收入。公司發展的重點集中在家庭網路跟使用者的體驗，讓仲琦的運營商客戶能夠在現有的經營模式和網路架構上增加更多軟體服務的收入，創造更多的利潤。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網際網路時代，頻寬的普及可提升國家整體的競爭力，因此寬頻網路設備需求不斷擴大，應付日益龐大的網路族群，滿足更多有線電視業者客戶的需求。
- (2)家庭自動化的成長有著巨大的市場潛力，主要應用在家庭安全監測、家庭自動化、家庭醫護與智能電網。
- (3)因應全球數位化的轉換，對於高階多功能整合型終端設備需求量更為顯著，DOCSIS 版本更替持續揚升中，全球市場預計有大幅成長。
- (4)AR(Augmented Reality)與 VR(Virtual Reality)運用與需求興起，網路頻寬需求會有六倍以上的成長，需要更高頻寬的技術。
- (5)Gbps 上網服務需求普及化，從 1Gbps 到 2.5Gbps 或 10Gbps。



4.競爭利基

本公司之所以能在競爭激烈的通訊及寬頻電信市場逐步成長且市場佔有率亦能維持一定之比率，分析其競爭利基可概分為下列幾點：

(1)堅強研發團隊，創造利基

公司緊跟新的技術如混合雲端運算、大數據與人工智慧，整合既有技術，以因應未來通訊與電腦 SDN(Software Define Network)密切結合的時代來臨。

(2)建立品牌知名度，加入應用加值及系統整合於產品內

精確掌握通訊的技術、發展潮流，又有逐步建立暢通的銷售網及服務群，且能進行專業的應用加值，藉由仲琦的雲端服務整合系統，非但提供客戶整合性的解決方案，並降低了營運與服務成本，達到使用者、仲琦科技與客戶之三贏效果。

(3)高學歷、經歷豐富專業人才，創造高生產力

為達到技術生根，開拓國際市場目標，公司不斷吸收具有高學歷，經驗豐富的專業人才從事專業工作，以研發人員為例，100%以上皆具大專以上學歷，其中 50%更具有碩士以上學歷。

(4)持續不斷降低成本，提高獲利空間

能源與物價持續攀高，將壓低產業生存空間與獲利能力。持續以新技術降低成本、尋求新的替代元件與製程；來抵抗通膨與提高單位獲利。高度自動化，降低對勞力需求、以機器人增加省產力與提高標準化。

(5)提升性價比

當成本最佳化到一定程度後，為不損及利潤，不應持續進行價格競爭。應該是提升性價比。對於服務供應商而言，所謂的服務包含售後服務、維修、問題反映時間、產品配送與稅務代理等；以減低服務運營商的額外開銷。例如產品配送幫服務商直接配送用戶可以減低服務商的倉儲、派遣、管理等開銷。

(6)產銷研垂直整合

銷售與生產的垂直整合，相對於國外的品牌競爭者有明顯的成本優勢，加上管道通暢可以縮短訂單到出貨的延遲，內部徵信備料風險較低，研發到銷售垂直整合，可以即時反應客戶需求；製造跟研發的垂直整合，則有效的改善品質與提升生產效率。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通過各國認證

本公司寬頻纜線數據機有多項產品陸續通過 CableLabs DOCSIS1.0/1.1/2.0/3.0/3.1 之認證有助於市場開拓，持續保有技術領先的優勢。

B.法令及智慧財產權規範，保障研發技術

國內經貿法令及智慧財產權之規範，促使廠商重視技術引進及研究開發之投資，也使技術受到保護並得以於公司內根植與延續。本公司擁有紮實之研發團隊，目前已積極研發傳輸設備相關產品，諸如 FTTH、WiFi Mesh 等系列產品，並漸有成效。

C.行銷管道暢通，已在北美洲、南美洲及歐洲廣設銷售據點

本公司目前已在全球多處設有子公司，能就近提供產品面之各項技術支援與諮詢服務，給予客戶及經銷商最便捷及完善的服務，未來亦計畫成立區域辦事處，使其行銷網及支援諮詢中心遍佈當地。另外在 110 年已經開拓新的電子商用平台銷售管道，陸續在 Amazon 和 NewEggs 的網路上開始銷售仲琦的產品。

D.創新關鍵技術突破

本公司在超過十年的研發投資上，累積並掌握了新的通訊技術所需要的加密與解密交換技術；訊號耦合分送技術於 ASIC 上；雜訊分離技術等在未來建置通訊設備的競爭核心。近年來更導入雲端平台與人工智慧(AI)在設備的管理與服務優化上，除了設備銷售外也開啟了收費的軟體服務(Software as a service - SaaS)的新事業。

E.發展家庭網路/自動化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

但產品層級已由家庭網路(Home Networking)提升到家用伺服器(Home Server)甚至家庭自動化(Home Automation)。其中家庭自動化的成長最快，對於運營商的平均每月每戶收入(APRU：average revenue per user)有顯著的幫助，這會反映在運營商的寬頻服務的收入。從用戶的需求面，主要的應用在家庭安全監測(Home Security)、家庭自動化(Home Automation)、家庭醫護(Health Care)與智能電網 (Smart Grid)。在當今世界上，機器的數量至少是人的數量的 4 倍，這意味著巨大的市場潛力。仲琦所佔的優勢在於進入市場早、與其他平台整合完整、瞭解用戶習慣、累積龐大應用軟體、設計中提供用戶直觀互動並結合其他相關訊息整合。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併購能力難與國際大廠相抗衡

因應對策：

- a. 掌握利基產品，發展將服務與應用架構在纜線數據機上的利基產品在未來的市場需求潛力仍大，故本公司在經營策略上，盡量維持利潤優勢甚至擴大利基市場佔有率，利用於利基市場所累積的經濟規模取得規模經濟的成本優勢後，給予其他國際大廠壓力。
- b. 在產品功能上，必須增加新的功能或介面以延展產品生命週期，並強調符合客戶需求，以確保優勢。
- c. 中大型廠持續整合，規模經濟效益產生成本上相當大的差距。
- d. 持續開發新的技術供應商並加深合作。

B.關鍵零組件缺貨情況已逐漸改善，零組件仍需再加強在地的採購

原料供應上，目前缺口已經相較先前小很多，但目前整體需求還是略低於產能供給。因此於在 112 年度能夠持續的掌握主晶片的來源，才能夠減少主要的不利因素。目前國內高科技產品之發展未臻成熟，故部份產品主要零組件如 ASIC 等，仍需仰賴大廠供應。此外，自 114 年第四季開始受到全球性記憶體市場供應短缺，DDR3/DDR4 及 NAND FLASH 的短缺導致價格快速上漲預估將對 115 年的營運造成影響

因應對策：

- a. 加強與供應商維持良好的長期關係，密切追蹤上游產業之變化適切掌握原料供需資料，並維持生產排程之彈性，以避免資金積壓或斷料之危機。
- b. 尋求設計的多元及多樣性以避免單一的供應商。

C.通貨膨脹原料與人工成本上漲

因應對策：

- a. 拉長備料先期準備，因預期漲價的心理供應商會囤貨預期漲價後獲取更大利潤，為避免缺料會增加備料時程，但缺點是會降低存貨周轉率和累積更多資金。
- b. 加深自動化，以機器替代人工。
- c. 擴大市場規模，累積更多議價籌碼。

d.尋找替代用料與替代供應商。

D.企業社會責任規範

永續發展是當今世界所有國家及企業追求的永恆目標，仲琦科技自 108 年開始導入 CSR Committee，致力於推行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並於 110 年成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ESG Committee)作為對內推行，以經濟、社會以及環境三要素為基礎，將環境展開為「永續產品」、「永續營運」以及「永續供應鏈」，加上社會構面的「社會責任」及經濟構面的「公司治理」共五大構面推展永續經營相關項目，並制定各個構面的管理績效指標，訂定 111 年為 ESG 元年。

企業社會責任是一個二十世紀中後期的新興概念，大型企業所擁有的影響力、企業形象與來自 NGO 的壓力和外銷產業面臨對國際法令限制，藉由發布企業永續報告書(ESG)已成了組織建立追求永續經營的競爭優勢。藉由發行企業永續報告書來展現管理績效、改善對外形象，以及作為與利害相關者溝通之工具。國際間較為常見的企業社會責任標準如下：

GRI G3(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提供永續性報告撰寫的指導原則和標準揭露，其報告匯整經濟、環境、社會三大要素的自願性揭露永續報告架構，建立全球性適用的永續報告書指南，其將不同地區所做的報告差異進行合理的標準化。

AA 1000(Account Ability 1000)：以改善企業與利害關係人互動及議題為主，它是為了取得會計、審計及報告制度之間平衡而制定的統一標準。基本原則在於報告書是否符合包容性、完整性與反應性。

EICC(Electronic Industry Citizenship Coalition)：是確保電子及網路通訊產業供應鏈的工作環境安全、尊重員工，及在製造生產流程中，負起環保責任。通常由客戶(EICC 會員)要求對供應商稽核或由供應商自行選擇驗證機構。

ISO 26000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強調組織遵紀守法、尊重人權、關心員工、保護消費者、熱心社會公益、關愛環境，為社會、經濟和環境的可持續發展做貢獻。文件屬性為參考性之指引，不可用於第三方認證，可自我評鑑、宣告或由第三方確認報告內容。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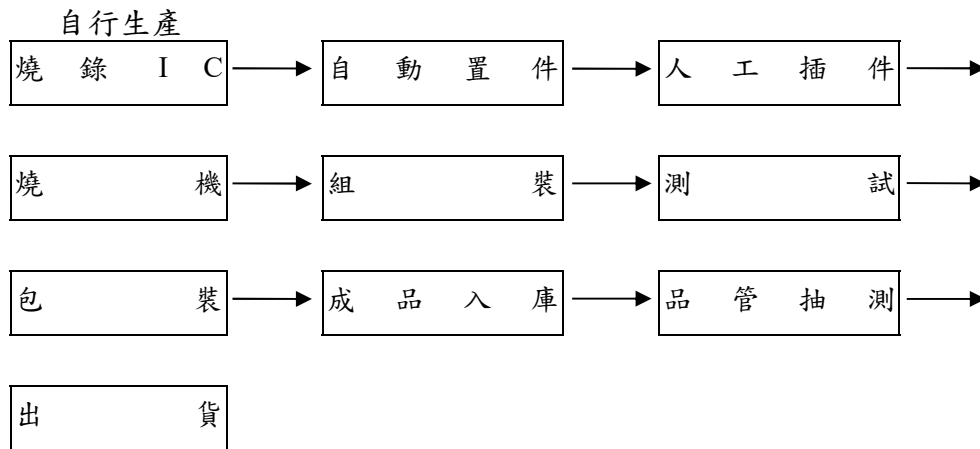
- a.仲琦科技已於 106 年通過 Ecovadis CSR 認證得得到銀牌，並持續推動 SA8000 認證及通過第三方評核。
- b.仲琦科技未來 5 年 ESG 推動主軸在聚焦於社會責任(員工)，以人為本，打造幸福共融職場，以關懷員工作為主軸，會開始一系列的行動方案。
- c.引進於跨國端管理雲端管理系統統合運用於預防性方法與面對環境挑戰。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類別 服務項目	項 目	重 要 用 途
纜線數據 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纜線數據機 (Cable Modem) * 多迴路語音纜線數據機 (Multiple Line eMTA) * 多迴路語音纜線數據語音閘道器 (Multiple Line eMTA) * 數位機頂盒內嵌纜線數據機模組 (STB eCMM) * 纜線數據 網路測試儀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利用有線電視 HFC 網路，結合纜線數據機，MSO 可提供各種增值服務如 Internet Access, Cable Telephony 甚至 VOD 等。 * MDU (Multiple Dwelling Unit) 小區、樓放、公寓，VoIP over Cable * 數位機頂盒內嵌纜線數據機 * 數位電視上網與訊息回傳 * 查找纜線網路的故障原因與故障點
系統整合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WiFi無線寬頻路由器，延伸器 * 光纖路由器 - XGSPON * 5G 行動網路 - FW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數位家庭用的無線寬頻路由器連接無線的終端用戶，譬如手機平板電腦以及手提電腦 * 光纖網路到家庭用戶的寬頻上網數據機 * 利用5G行動網路訊號上網的家庭寬頻路由器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的主要供應廠商來自美國、台灣、日本、越南及中國等主要國家，與各大廠維持良好之往來實績，與主要供應商有簽訂長期供貨契約，原料供貨來源穩定性尚稱良好。出貨量已達經濟規模，與主要供應商的談判空間增加，目前供應商願意提供備料服務，使得供貨穩定。由於仲琦科技在技術上的領先與對營運商的掌控，主要晶片廠商視仲琦科技為必要合作廠商，願意提供更密切的技術支持與價格服務。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C	1,880,063	21.17	-	客戶 C	2,377,460	26.16	-
2	其他	7,000,181	78.83	-	其他	6,710,755	73.84	-
	銷貨淨額	8,880,244	100.00	-	銷貨淨額	9,088,215	100.00	-

變動說明：近期二年度無重大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				113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供應商 A	5,237,142	71.11	母子	供應商 W	1,890,924	26.69	-
2	其他	2,127,293	28.89	-	供應商 A	1,854,414	26.18	母子
3	-	-	-	-	其他	3,339,220	47.13	-
	進貨淨額	7,364,435	100.00	-	進貨淨額	7,084,558	100.00	-

變動說明：1.對供應商 W 之進貨減少，主係仲琦越南產線移轉至明泰生產，生產原料需求下降所致。

2.對供應商 A 之進貨增加，主係仲琦越南產線移轉至明泰生產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之資料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85	65	64
	技術人員	233	184	184
	直接人員	0	0	0
	合 計	318	249	248
平均年歲		38.11	40.87	41.13
平均服務年資		6.77	8.32	8.50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士	0	0	0
	碩士	62	67	67
	大專	201	170	169
	高中	52	12	12
	高中以下	3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含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本公司從事之資訊系統、通訊系統服務製裝過程，無任何污染問題，再者，園區內設有多項合乎世界標準之防治污染設備及大型汙水處理場，且園區管理局對於園區內企業之環境整潔及週邊環境保護有嚴謹要求。本公司自設立登記以來，並無因污染環境而遭受處分或損失之情形。

本公司除了按季繳交汙水下水道處理費給園區管理局外，並無應依法令規定，須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之情事；且本公司管理當局會依實際情況不定期開會檢討，改善員工工作環境之舒適及安全性。

(二)因環境污染之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本公司並無因污染環境而遭受處分或損失之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對員工之福利措施包括勞健保、員工團體保險(含括醫療、意外及定期壽險，且每次活動皆為員工承保旅遊平安險，保障其安全)、員工健康檢查(公司已設置臨場醫護人員，參考同仁健康檢查異常項目及提供健康促進、醫療諮詢等服務，其臨場醫師及護理人員各別每4個及每月駐場2小時及6小時，且114年舉辦多場實用及多元的健康促進講座與活動，向員工提供完善的健康管理服務及資源)、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員工持股信託及員工分紅，以增加員工之向心力。另，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委員會係由員工互相公開票選產生，並提撥經費供作福利金，以推展各項員工福利活動。包括旅遊、婚喪喜慶補助、生育補助、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生日禮金、尾牙活動等安排。

2. 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且訂有教育訓練辦法，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使其發揮應有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目標。

訓練課程內容包含領導學程(財務會計知識、領導能力、管理能力及人才培育能力等)、專業學程(技術研發及品質管理等)及通識學程(新進人員訓練、提升個人工作效能/效率之訓練及法令要求之必要訓練等)等，藉由內訓、外訓及自我啟發等不同管道及資源提供員工完整之教育訓練與發展機會，使同仁能在工作上不斷充實和取得新知、激發內在潛能。

3.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對員工之退休制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每年年底委請精算師精算退休金成本，以確定退休金負債之足夠。自94年7月1日起，新制退休金實施，本公司依法每月按工資總額6%提

撥退休金至勞工之退休金帳戶。

4. 勞資間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創立至今，一直相當重視勞資的關係，各項勞工權益皆遵循勞動基準法，故本公司之勞資關係一向相當和諧，有關員工福利及重大措施皆經由管理單位公告宣導，員工亦可利用各種溝通管道，充分表達心聲及了解公司相關規定之本意。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辦公環境以保護員工安全為考量，公司各出入口皆設有門禁卡裝置，員工加班時主要出入口有保全人員守衛、辦公區域裝設 AED 緊急救護設備，保障員工人身安全；公司各項機電或消防設備皆按規定時間保養或維修、每年實施環境消毒作業、集團舉辦每日健走活動，鼓勵同仁養成運動習慣，減少肥胖及降低三高風險，本公司亦保有公共意外責任險，增加員工工作保障。

6.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系統及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2) 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建立勞工與資方定期溝通之機制，以保障員工權益。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智慧財產管理

(一)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1. 本公司十分重視技術創新與發展，智慧財產更是企業保護研發成果的核心，落實智慧財產相關制度才能保護核心競爭力，因此，本公司因應營運策略擬定一套智慧財產管理制度，希望聚焦在專利的質量上。

2. 因應營運策略切入新事業經營，為避免日後產品具有一定經濟規模後，面臨專利訴訟風險，本公司擬定一套智慧財產管理制度，聚焦專利風險控管，透過專利技術資訊分析，擬定我方最佳策略，降低營運風險。

(二) 智慧財產計畫執行情形

1. 目前擁有超過 9 件有效專利，其包括 7 件美國專利，1 件台灣專利及設計專利 1 件。

2. 114 年執行情形已於 114 年 10 月向董事會提出報告。

七、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於 108 年成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推行委員會」，111 年更名為「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負責資訊安全各標準制度之建置、實施與維持，並統籌公司之管理制度、資源調度等事項之協調及研議。轄下設置總幹事與推行小組以及文件小組，並由稽核、資訊以及品質單位主管擔任指導委員，指導管理委員會之運行，以確保資訊安全任務明確之指派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有效之聯繫。

總幹事本身具有一切與資訊安全管理運作的監督權責，當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運作發生異常時賦有向高階管理階層直接提報權力，不受行政系統與外部影響。推行小組負責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推動、維持及改善。文件小組負責定期會議中報告有關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運作及有關之紀錄。

(二) 資訊安全政策及策略

本公司為保護資訊資產(與資訊處理相關之硬體、軟體、資料文件等)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適法性，並避免遭受內、外部蓄意或意外之威脅，確保公司的持續營運，我們遵循 ISO27001 資訊安全國際標準製訂企業資安政策，並於 109 年 6 月通過並取得 ISO27001 證書(109~112 年)，持續精進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每年定期覆核並通過，以保持證書持續有效。證書 3 年期滿後於 112 年 6 月通過重審換證，持續取得 ISO27001-2013 證書(112~114 年)。

秉持「資訊安全，人人有責」的核心精神，積極加強資訊安全管理，以保障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從而確保公司業務運作的持續性，並遵循相關法規要求，有效防範內外部可能造成的蓄意或意外威脅。

(三)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委員會推動資訊安全管理事項與推展資訊安全意識，並導入 PDCA 管理循環，用以建置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並於過程中因應內部與外在環境的改變，不斷調整管理方向、評估及提出改善方案，以維護建構 ISMS 的有效性，且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並依據 ISO27001：2013 之資訊安全管理架構，建立公司之資訊安全文件，包含資訊安全運作之表單紀錄、作業辦法、程序和政策等，據以制定組織管理、保護資訊資產、和資源分派使用的規章及辦法，階層化管理文件並對應各個資訊安全面向。

(四)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為降低資安風險，公司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資安相關管理作業與重點措施，並強化資安防護概念，多管齊下做好資訊安全的管理機制。風險管理則依循 ISO27001：2013 管理系統要求，引用 ISO31000 風險管理原則與指導之框架與流程，建立風險管理架構，持續監控主要的風險，以達成風險管理的目標並降低人員、財物、信譽等損失。

(五) 資安與網路風險評估

為妥善保護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內之活動，及落實相關規範並執行風險評鑑程序，透過風險評鑑結果以及內部會議決定風險事項之處理措施，以達到風險能有效降低、移轉、消除，資訊安全是一項持續的過程，每年定期檢視各項法規並評估修正公司內部的資訊安全規章，以確保符合法規及有效性，因應不斷變化的威脅和技術，並向同仁宣導相關內容。

(六) 資訊宣導與教育訓練

在新進員工入職時進行基本資訊安全相關訓練外，本公司亦定期舉辦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對員工進行電子郵件收發等相關資訊安全知識之教育訓練，以降低員工誤點擊惡意郵件之風險，同時舉行全員資訊安全線上教育課程，以強化員工資訊安全警覺意識，確保資訊安全觀念能融入日常作業中。

114 年度舉行 3 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一般資安認知 2.0」186 小時(計 62 人)、「資訊人員教育訓練」36 小時(計 12 人)及「資安意識教育訓練」90 小時(計 30 人)，上課人數共計 104 人，總時數 312 小時。

(七)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866,618	7,704,458	1,162,160	15.08
非流動資產		2,127,429	2,338,392	(210,963)	(9.02)
資產總額		10,994,047	10,042,850	951,197	9.47
流動負債(註 1)		4,486,510	3,157,133	1,329,377	42.11
非流動負債(註 1)		398,941	559,476	(160,535)	(28.69)
負債總額(註 1)		4,885,451	3,716,609	1,168,842	31.45
股本		3,213,172	3,213,172	-	-
資本公積		1,153,471	1,153,005	466	0.04
保留盈餘(註 2)		184,553	290,043	(105,490)	(36.37)
其他權益(註 3)		190,586	303,733	(113,147)	(37.25)
庫藏股		-	-	-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741,782	4,959,953	(218,171)	(4.40)
非控制權益		1,366,814	1,366,288	526	0.04
股東權益總額		6,108,596	6,326,241	(217,645)	(3.44)

變動差異分析：

註 1：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仲琦為保持資金的流動性來應對短期的營運需求增加短期借款，並有償還長期借款。

註 2：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獲利減少。

註 3：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本期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資產，以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不利所致。

二、財務績效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8,880,244	9,088,215	(207,971)	(2.29)
營業成本	7,209,861	7,323,415	(113,554)	(1.55)
營業毛利	1,670,383	1,764,800	(94,417)	(5.35)
營業費用	1,537,189	1,514,297	22,892	1.51
營業利益(註 1)	133,194	250,503	(117,309)	(46.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註 2)	(46,178)	(30,068)	(16,110)	(53.58)
稅前淨利(註 1)	87,016	220,435	(133,419)	(60.53)
所得稅費用(註 3)	3,360	83,250	(79,890)	(95.96)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註 1)	83,656	137,185	(53,529)	(39.0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 1：本期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減少，主要係本期受客戶訂單需求、原物料供給短缺及市場匯率波動等因素影響，營收較去年同期減少，致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減少。

註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減少，主要係匯率波動影響兌換不利以及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轉入業外表示所致。

註 3：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114 年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期初現金餘額	114 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2,352,742	1,153,995	3,506,737

(二) 114 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	113 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7,538	995,593	(978,055)	(98.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2,104	86,476	(54,372)	(62.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106,227	(579,109)	1,685,336	291.02

- 1.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收入。
- 2.本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出售越南設備。
- 3.本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新增借款所致。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以維持穩定的現金流動性為前提，將依帳上現金餘額與營運活動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衡量金融市場狀況，審慎規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投資之政策係主要以目前基本業務相關為主，同時並尋求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轉投資，投資前均會遵循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評估作業相關規定。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 1.利率：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
- 2.匯率：本公司對於匯率訂有明確的外匯操作策略及嚴密控管流程以監視外匯變動情形。
- 3.通貨膨脹：基於產業特性關係，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但仍將適時注意通貨膨脹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業務。
- 2.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交易，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成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亦作定期評估，
- 3.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時，除遵守相關作業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定期辦理公告申報。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5年本公司預計投入4.54億元，未來將視產業發展趨勢及公司實際營運狀況調整規劃，請參閱肆、營運概況-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未來脈動及新科技之掌握一向非常主動，故將持續投資研發高附加價值之通訊產品，以創造公司絕佳的利潤及核心競爭力，同時透過良好庫存掌控，將財務之影響降至最低。在資安風險控管上為落實內控制度與維護資訊安全政策，公司訂有資訊安全管理程序，以規範公司資訊安全並實施多種資安防護措施，且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安相關事項，本公司資安風險管理請參閱年報(P.65-P.67)。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心懷人文，馳騁科技」之精神經營企業，在業界形象良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關係報告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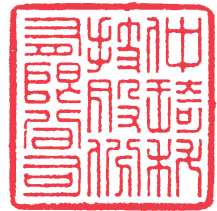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財務報告書/114年第4季合併財報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芳



列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